



上市代號：2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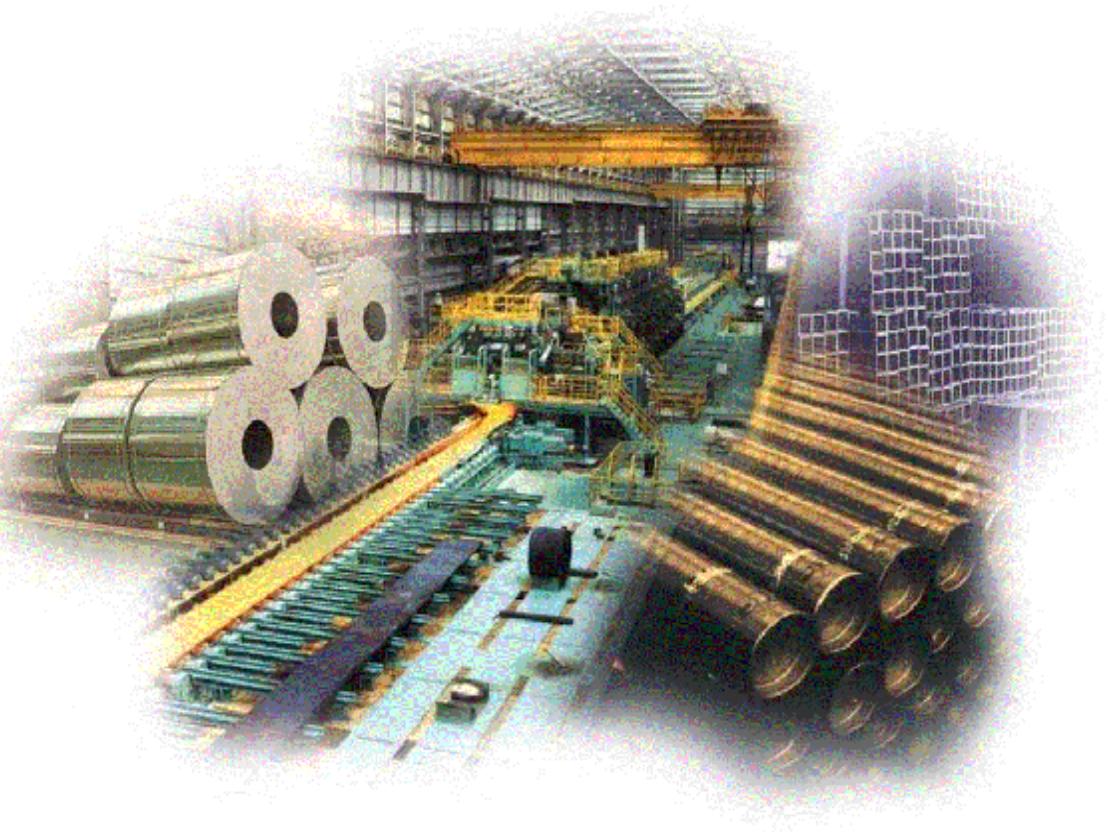
本公司網址：<http://www.chsteel.com.tw>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

<http://newmops.tse.com.tw>

# 95年年報

## 2006 Annual Report



( 原 燜 隆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中華民國 96 年 5 月 30 日

##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 郭啟華  
職 稱 : 行政副總經理  
電 話 : (07)611-7171轉3007  
電子郵件信箱 : [chk@chsteel.com.tw](mailto:chk@chsteel.com.tw)  
代理發言人 : 葉輝龍  
職 稱 : 業務副總經理  
電 話 : (07)611-7171轉3002  
電子郵件信箱 : [hl.yeh@chsteel.com.tw](mailto:hl.yeh@chsteel.com.tw)

##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 高雄縣橋頭鄉芋寮村芋寮路317號  
                電話: (07) 611-7171 (12線)  
冷 軋 廠 : 高雄縣橋頭鄉芋寮村芋寮路317號  
                電話: (07) 611-7171 (12線)  
鋼 管 廠 : 高雄縣大寮鄉華中路18號  
                電話: (07) 787-2551  
熱 軋 廠 : 高雄縣岡山鎮嘉興里興隆街576號  
                電話: (07) 623-4141

##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網 址 : <http://www.toptrade.com.tw>  
電 話 : (02) 2389-2999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 名 : 龔俊吉 會計師、邱慧吟 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 : 高雄市中正三路2號20樓  
網 址 : <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 : (07) 238-9988

##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 六、公司網址

<http://www.chsteel.com.tw>

# 目 錄

	頁次
<b>壹、致股東報告書</b>	
一、九十五年度營業報告	1
二、九十六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b>貳、公司簡介</b>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b>參、公司治理報告</b>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之情形	2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 形	2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 係人關係之資訊	2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 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 股比例	24
<b>肆、募資情形</b>	
一、資本及股份	2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2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2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8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8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28

<b>伍、營運概況</b>	
一、業務內容	2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40
四、環保支出資訊	40
五、勞資關係	41
六、重要契約	42
<b>陸、財務概況</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5
三、九十五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47
四、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	48
五、九十五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 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28
<b>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一、財務狀況	128
二、經營結果	129
三、現金流量	13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3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 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30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3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3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 票情形	13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4
<b>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         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b>	134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記得前年由於鋼鐵市場景氣反轉，公司應變不及，以致營運遭受重大挫折，在深切檢討之後，全體員工重新整裝出發，奮力衝刺，在去年我們把前年虧損的全都賺了回來。

新的一年仍然充滿挑戰，本公司將憑藉靈活彈性的優勢，以精實效率來開發公司之利基。在此就本公司95年度營業暨財務情形及96年度營業計畫提出報告。

## 一、九十五年度營業報告

### (一) 經營方針

願 景：中鴻堅持正派經營，努力打造成為一個贏得尊敬、值得信賴、樂於交往的鋼鐵公司。

理 念：靈活迎變、精實效率  
開發利基、創造價值

具體作法：

- ◎落實安、環、衛、健績效。
- ◎培育專業職能，創造個人價值。
- ◎全力促銷，產銷控管，降低庫存。
- ◎降低成本，杜絕浪費，減少變異。
- ◎簡約/優化 ERP 及推動 EAM。
- ◎執行重大設備更新工程。
- ◎推動品質管理提昇專案。
- ◎積極配合客戶品質需求。

### (二) 實施概況

- 1.致力於品質提昇，多項產品年度品質指標，如熱軋總訂單合格率、熱軋總產品合格率、冷軋總訂單合格率及冷軋總產品合格率等，皆創新紀錄。
- 2.由各部門副總經理分別主導執行「降低成本」、「品質提昇」、「降低庫存」，成果顯著。
- 3.熱軋線年產量266.6萬公噸（超越240萬公噸之年設計產能），年度產品總銷售量284.7萬公噸，雙雙創新紀錄。
- 4.年度稅前盈餘58億元，創新紀錄。

### (三)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 1. 生產計畫執行情況：

95年度國際鋼鐵需求持續升溫，各產線之產能在產銷密切協調下均接近年度計畫目標量，熱軋線年度產能目標252.8萬公噸，實際產量266.6萬公噸，超出13.8萬公噸，達成率105.5%，冷軋產品軋延產能年度目標48.68萬公噸，實際產量48.91萬公噸，超出0.23萬公噸，達成率100.47%，鋼管產品產能年度目標6.82萬公噸，實際產量6.94萬公噸，增加0.12萬公噸，達成率101.8%。

#### 2. 銷售計畫執行情況：

受全球鋼鐵景氣需求增強之影響95年度銷售狀況優於94年度，於3月份創下年度最佳銷售總量27.7萬公噸，公司年度總銷售量為284.7萬公噸，較年度銷售目標243.01萬公噸，超出約41.69萬公噸，達成率為117%。

#### (四)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茲將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運結果列表如下：

項目\ 年度	95年度	94年度	差異	差異%
營業收入	45,462,310	40,988,710	4,473,600	10.91%
營業淨利	6,661,105	678,457	5,982,648	881.80%
減：利息費用	392,083	433,802	-41,719	-9.62%
其他業外(收)支	467,737	5,257,688	-4,789,951	-91.10%
稅前淨利(損)	5,801,285	(5,013,033)	10,814,318	-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	718,484	(73,488)	791,972	-
加：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180)	5,346	-5,526	-
稅後淨利(損)	5,082,621	(4,934,199)	10,016,820	-

九十五年與去年度營運結果主要差異說明如下：

- 1.95年度總銷售量約284.7萬公噸，較去年度銷售量增加約27%(94年總銷量約223.8萬公噸)，惟平均售價較去年度平均為低，致營業收入較去年僅增加約11%。
- 2.本年度鋼胚平均用料成本較去年度減少約25%，自95年3月起產品售價逐步上揚，原料與售價間之加工獲利擴大，加上市場熱絡銷量增加，使本年度營業淨利較去年大幅增加約59.8億元。
- 3.95年度利息費用因營運獲利及存貨有效減少等因素影響下，利息支出較去年度降低約10%；而本公司於95年9月完成重組140億元聯貸，使長期借款利率降低約1%。
- 4.95年度其他業外收支與去年度比較減少約47.9億元：95年度業外收支主要為提列龍華段與國安段土地資產減損約7.9億元及認列轉投資收益約2.6億元；94年度則主要為提列存貨跌價損失約41.6億元及認列95年第一季鋼胚合約損失約9.5億元。
- 5.自95年3月份起市場景氣迅速翻紅，在加工空間逐步擴大情況下，95年度稅後淨利達50.8億元。

#### (五)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致力於熱軋、冷軋、鋼管之自主技術的建立與品質不斷提升，同時與下游客戶密切配合，不斷尋找料源並開拓新規格與尺寸之產品，以滿足其用料品質需求及提升雙方市場競爭力。95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 1.熱軋產品方面：

- (1)順利開發 API 5L X52(輸油管用)熱軋鋼捲厚度層級至7.65mm
- (2)順利開發 API 5L X42(輸油管用)熱軋鋼捲厚度層級至12.2mm
- (3)順利開發 API 5CT J55(油井套管)熱軋鋼捲厚度層級至12.0mm

2.冷軋產品方面：

- (1)提升CQ2產品品級，順利拓展板料市場，增加產品銷量及利潤。
- (2)持續開發”電鍍鋅用途”之高品質冷軋底材。
- (3)更新靜電塗油機，精確控制塗油量，持續開發桶料客戶。

3.鋼管產品方面：

- (1)配合國際市場需求，開發外銷PE被覆之API鋼管及油井套管(API 5CT J55)。

## 二、九十六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 96 年度經營方針

本年度第一季產銷順暢，獲利穩定，預期第二季仍呈榮景，下半年則市場狀況尚未明朗。基於堅持正派經營及成為贏得尊敬、值得信賴、樂於交往的鋼鐵公司之願景，本公司 96 年度經營理念為「自律、參與、創新」，具體作法為建立公司企業形象、展開目標管理營運平準化、精進專業職能績效、提昇工作精準與有效度、推動安環衛健措施、順暢產儲運銷流程、深根品質競爭力、開拓利基產品/市場、執行重大擴建/設備改善工程。

### (二) 96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 本公司本年度營業銷售策略仍維持「內銷為主、台商為輔、外銷靈活調配」的基本方針。
2. 本公司熱軋鋼捲總產量除 40% 供應下游產線之自用需求外，內銷主要銷售對象為國內其他單軋業客戶(約佔 50% 強)及裁剪、製管業者(約佔 2% 弱)，外銷則銷售給大陸台商和其他國家的下游業者。冷軋與鋼管內外銷則維持各半比例。
3. 面對國際同業新增產能對本公司所產生的競爭壓力，本年度訂有工作方針，包括開發有利基的產品、建立內銷合約制度、開拓長期穩定新客源、協助客戶取得銀行應收帳款銷售額度等工作，以有效推動既定之營業策略，創造公司之最大利基。
4. 本公司根據鋼鐵市場供需狀況並配合產銷協調政策，預計 96 年度銷售量為 265 萬公噸。

###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95 年國際鋼市迅速增溫，主因實質需求轉強，且庫存處於低位水準，本公司主力產品熱軋鋼捲在國內外競爭環境中仍具一定優勢，尤其大陸熱軋本身需求亦轉強，且外銷主力在歐美市場，對台灣影響已降低。本公司一貫秉持正派經營理念，遵循政府法規行事，且能符合各項環保要求，在整體世界經濟穩定成長下，優質鋼品供需仍處不平衡，公司將全力提升品級，創造競爭優勢。

未來本公司將繼續朝穩定料源、提升產品品級、開發新產品，以強化公司市場競爭力。本公司全體同仁將全力以赴，期能繼續創造營運佳績，回饋股東，不負各位股東的期望。

最後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1983年9月，自2000年起成為中鋼集團一員，並於2004年7月14日正式變更名稱為「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二、公司沿革

72年09月 設立燁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50萬元。

75年03月 高雄廠開工建廠。

75年04月 大發一廠設立於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

76年02月 高雄廠完工投產。

76年05月 大發一廠完工投產。

78年03月 大發一廠獲日本通產省頒佈為日本工業規格(JIS)認可工廠，為我國鋼鐵業通過JIS審查之首；高雄廠氫氣退火爐正式試車生產。

78年04月 大發一廠獲美國石油協會(API)商標授權許可。

78年10月 大發一廠獲中央標準局<sup>正</sup>標記。

81年02月 普通股正式上市交易。

83年08月 高雄廠通過ISO 9002認證。

84年05月 高雄熱軋廠開工建廠。

85年02月 大發一廠通過ISO 9002認證。

86年05月 高雄廠由挪威DNV公司進行ISO 14001評鑑，並於同月授證。

87年07月 中央標準局核准通過大發一廠配管用碳鋼鋼管<sup>正</sup>標記。

88年11月 高雄廠經勞委會評定為88年度「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推行優良單位」。

88年12月 通過與中鋼公司策略聯盟。

90年08月 高雄廠通過OHSAS 18001認證。

90年11月 大發一廠通過ISO 14001認證。

91年03月 高雄熱軋廠通過ISO 14001認證。

91年05月 高雄熱軋廠通過ISO 9001認證；庫藏股轉讓員工認股。

91年09月 高雄熱軋廠通過OHSAS 18001認證。

92年01月 大發一廠通過OHSAS 18001認證。

92年05月 與日本和歌山住友金屬簽訂扁鋼胚供料合約。

92年11月 热軋廠榮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廠商優等獎」。

93年06月 股東會通過公司更名為『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93年07月 經濟部商業司核准更名登記。（九十三年七月十四日經授商字第09301120280）

「燁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廠」更名為「冷軋廠」

「高雄熱軋廠」更名為「熱軋廠」

「大發一廠」更名為「鋼管廠」

93年09月 股票以「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換發上市。

93年09月 冷軋廠榮獲行政院環保署「中華民國第十三屆企業環保獎優良廠商」。

94年09月 热軋廠榮獲行政院環保署「中華民國第十四屆企業環保獎優良廠商」。

94年09月 冷軋廠榮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廠商優等獎」。

94年10月 ERP系統建置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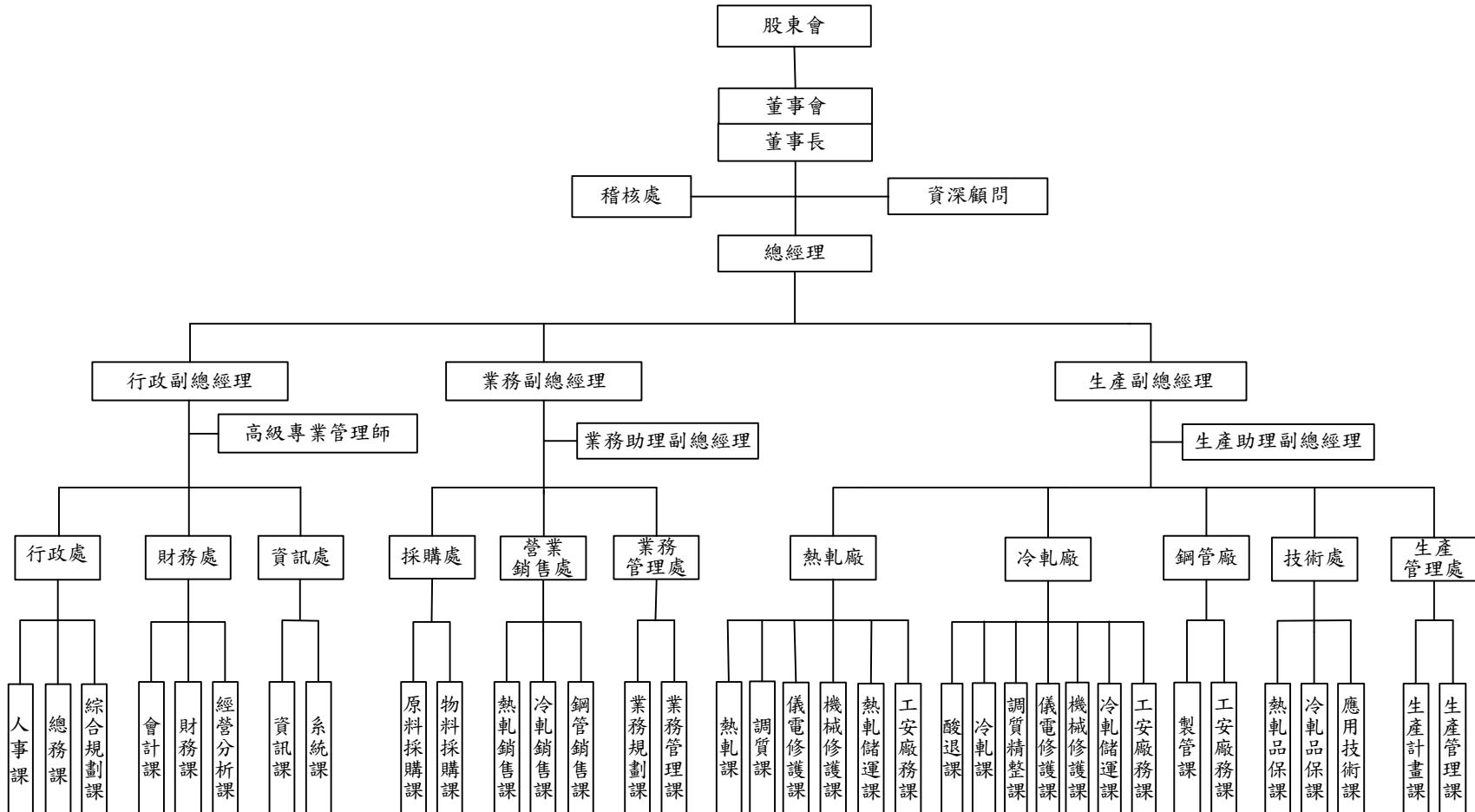
95年09月 於本公司舉行冷軋廠新增整平重捲線（Recoiling Line）設備簽約典禮，由  
業務部門葉副總經理代表與韓國廠商POSCO ENGINEERING &  
CONSTRUCTION CO.,LTD.簽約。

95年10月 热軋廠及冷軋廠榮獲高雄縣95年度菸害防制優良職場評鑑「優良無菸職  
場」。

95年11月 冷軋廠榮獲95年度全國菸害防制優良職場評鑑「飛躍鈴羊獎」。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圖



## 各廠處主要工作職掌

稽核處	保障公司資產、主管機關各項申報、防弊及經營風險揭露及確保遵循作業程序。
行政處	人力資源、組織規劃、公關、涉外事務處理、公司福利、工安、環保與衛生及建立管理制度。
財務處	會計事務、財務、股東會、董事會與保險等相關事務及成本、投資、資本支出等事務的處理與管理。
資訊處	整體資訊系統與硬體之規劃、開發、建置與維護，及公司整體資訊運作之合理化、標準化與制度化。
採購處	建立原物料採購制度、原物料採購作業與管理及市調與研究。
營業銷售處	執行營業項目之銷售、交貨及帳款之處理、客戶徵信與相關意見反應之處理、服務及市場開發。
業務管理處	建立營業制度、綜合市調、營業涉外活動及運輸作業管理。
熱軋廠	熱軋產品之生產製造、品質控制、庫存管理、設備維護及環安衛生管理等。
冷軋廠	冷軋產品之生產製造、品質控制、庫存管理、設備維護及環安衛生管理等。
鋼管廠	鋼管產品之生產製造、品質控制、庫存管理、設備維護及環安衛生管理等。
技術處	ISO、API、JIS、CNS 品質認證之維護、建置品質檢驗制度、檢驗與試驗執行及原料/產品客訴處理。
生產管理處	生產計畫、產銷協調及整合各廠處之資源等。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6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陳澤浩	95.6.29	三年	95.6.29	302,740,973	23.57	302,740,973	23.57	0	0	0	0	海洋大學航海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業務部門副總經理	中貿國際(股)公司董事 中龍鋼鐵(股)公司董事 中鋼運通(股)公司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江耀宗	95.6.29	三年	95.6.29	302,740,973	23.57	302,740,973	23.57	0	0	0	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中國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高雄捷運(股)公司董事長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董事長 中貿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中龍鋼鐵(股)公司董事 中銅鋁業(股)公司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中鋼機械(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陳玉松	95.6.29	三年	95.6.29	302,740,973	23.57	302,740,973	23.57	0	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中國鋼鐵(股)公司技術部門副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中冠資訊(股)公司董事 中聯資源(股)公司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葉肇檉	95.6.29	三年	89.2.2	67,075,583	5.22	67,075,583	5.22	0	0	0	0	成功大學礦冶工程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中貿國際(股)公司董事 中國鋼鐵結構(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劉季剛	95.6.29	三年	89.2.2	65,318,154	5.08	65,318,154	5.08	28,620	註1	0	0	台灣大學機械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軋鋼二廠副廠長	聯鼎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鴻投資(股)公司董事 鴻高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中鴻鋼鐵(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鍾樂民	95.6.29	三年	89.2.2	66,907,200	5.21	66,907,200	5.21	0	0	0	0	美國亞里桑那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中國鋼鐵(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中國鋼鐵(股)公司董事 中貿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中鋼運通(股)公司監察人 中龍鋼鐵(股)公司監察人 中鋼機械(股)公司監察人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中義	95.6.29	三年	89.2.2	66,907,200	5.21	66,907,200	5.21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財務助理副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任何職務 高雄捷運(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1:持股比率低於0.1%。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例
中國鋼鐵(股)公司	經濟部(註3)	22.66%
	大通銀行託管資本世界成長及收益基金公司(註3)	4.85%
	大通託管資本收益建立者公司投資專戶(註3)	3.22%
	中國商銀託管中國鋼鐵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專戶(註3)	2.32%
	勞工保險局(註3)	1.77%
	存託憑證持有人共同代表人美商花旗銀行(註3)	1.60%
	台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28%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2%
	中國商銀保管丸一鋼管株式會社投資專戶(註3)	0.97%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註3)	0.86%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	99%
	超揚投資(股)公司	1%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	99%
	超揚投資(股)公司	1%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	99%
	超揚投資(股)公司	1%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有法人股東者。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註2)	持 股 比 例
台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1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美國國際人壽保險公司	47.75%
	美商德拉瓦美國人壽保險公司	47.58%
	蘇思年	0.10%
	蘇思睿	0.10%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高雄教區	0.08%
	溫順淑	0.08%
	震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06%
	李梓隆	0.05%
	吳翠洋	0.05%
	開來股份有限公司	0.05%
超揚投資(股)公司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	10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董事長 陳澤浩			ü			ü	ü			ü	ü	ü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江耀宗			ü			ü	ü			ü	ü	ü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陳玉松			ü			ü	ü			ü	ü	ü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葉肇檉			ü			ü	ü			ü	ü	ü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劉季剛			ü			ü	ü	ü		ü	ü	ü	0
法人監察人 代表人：鍾樂民			ü			ü	ü			ü	ü	ü	0
法人監察人 代表人：林中義			ü			ü	ü			ü	ü	ü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ü”。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6年4月30日

職稱(註1)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劉季剛	92.02.24	92,645	註3	28,620	註3	0	0	台灣大學機械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軋鋼二廠副廠長	聯鼎鋼鐵(股)公司 董事長 運鴻投資(股)公司 董事 鴻高投資開發(股) 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行政副總經理	郭啟華	92.02.24	60,343	註3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財務處組長	鴻高投資開發(股) 公司董事長 聯鼎鋼鐵(股)公司 董事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業務副總經理	葉輝龍	94.07.01	40,000	註3	0	0	0	0	淡水工商管理學校企業管理科 中國鋼鐵(股)公司營業處組長	無	無	無	無
生產副總經理	黃世尊	94.07.01	59,437	註3	11,726	註3	0	0	成功大學電機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設備處主任	聯鼎鋼鐵(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李逸湘	95.03.01	27,424	註3	0	0	0	0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輪機工程系 光黎公司廠長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 (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業務助理副總經理	郭山海	95.03.01	33,453	註3	0	0	0	0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輪機工程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副主任	無	無	無	無

註1：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持股率低於0.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董事之酬金

95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及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及E等五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註 11)	有無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 等(D)(註5)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註6)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F) (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8)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註8)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澤浩	5,504,214	5,504,214	0	0	36,000	36,000	0.001	0.001	0	0	0	0	0	0	0	0	0	0.001	0.001	無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江耀宗	0	0	0	0	36,000	36,000	註13	註13	0	0	0	0	0	0	0	0	0	註13	註13	無
聯碩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高煌	0	0	0	0	36,000	36,000	註13	註13	0	0	0	0	0	0	0	0	0	註13	註13	無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陳澤浩	0	0	488,059	488,059	42,000	42,000	註13	註13	0	0	0	0	0	0	0	0	0	註13	註13	無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江耀宗	0	0	488,059	488,059	42,000	42,000	註13	註13	0	0	0	0	0	0	0	0	0	註13	註13	無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陳玉松	0	0	488,059	488,059	42,000	42,000	註13	註13	0	0	0	0	0	0	0	0	0	註13	註13	無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葉肇檉	0	0	488,059	488,059	42,000	42,000	註13	註13	0	0	0	0	0	0	0	0	0	註13	註13	無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劉季剛	0	0	488,059	488,059	42,000	42,000	註13	註13	4,317,788	4,317,788	0	0	0	0	0	0	0.001	0.001	無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7：係指截至年報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法人董事所領取部分應平均分配至指派代表人後再予以區分各級距人數。另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董事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董事姓名」。

註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董事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董事姓名」。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G及H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13：比例低於0.1%。

## 監察人之酬金

95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1)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 (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5)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中義	0	0	0	0	36,000	36,000	註10	註10	無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中義	0	0	488,059	488,059	42,000	42,000	註10	註10	無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鍾樂民	0	0	488,059	488,059	78,000	78,000	註10	註10	無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監察人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監察人姓名」。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監察人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0：比例低於0.1%。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5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B)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C) (註4)				A、B及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註 5)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10)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6)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紅利 金額							
總經理	劉季剛														
行政副總 經理	郭啟華														
生產副總 經理	黃世尊														
業務副總 經理	葉輝龍														
生產助理 副總經理	李逸湘														
業務助理 副總經理	郭山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註7)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8) D
低於2,000,000元	0	0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6	6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0	0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總計	6	6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整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若公司自願採行彙總揭露配合級距揭露姓名者，請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欄位名稱修改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5年12月31日

經 理 人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理 人	總經理	劉季剛	0	0	0	0
	行政副總經理	郭啟華				
	業務副總經理	葉輝龍				
	生產副總經理	黃世尊				
	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李逸湘				
	業務助理副總經理	郭山海				
	會計部門主管	楊岳崑				

\*(1)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2)本公司擬議分配95年度員工紅利17,082,056元，全數以現金分配，本公司94年度並未配發員工紅利，配發比例須經股東會通過後訂定。

4.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董事之酬金**

本公司95年度董事酬金為8,262,509元，佔稅後純益0.2%(94年度為14,822,392元)，其中車馬費及董事長薪資係依公司章程第22條規定，由董事會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盈餘分配則依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為分配盈餘之1%，本公司擬議分配95年度董事酬勞2,440,295元，尚未經96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2)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95年度監察人酬金為1,132,118元，佔稅後純益低於0.1%(94年度為144,000元)，其中車馬費係依公司章程第22條規定，由董事會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盈餘分配則依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為分配盈餘之1%，本公司擬議分配95年度監察人酬勞976,118元，尚未經96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本公司95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為21,634,671元，佔稅後純益0.4%(94年度為23,538,053元)，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依「董事會、董事長及總經理工作權責劃分表」辦理，其中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給由董事會核決，助理副總經理薪給由董事長核決，員工分紅參考母公司分配標準由董事長核決，本公司擬議分配95年度員工現金紅利17,082,056元，尚未經96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配發明細須經股東會通過後訂定。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第九屆 2 次,第十屆 5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 A】(註 2)	備註
宏億投資開發(股) 公司法人董事長	陳澤浩	2	0	100%	第九屆董事會 (92.5.27~95.5.26)
廣耀投資開發(股) 公司法人董事	江耀宗	2	0	100%	同上
聯碩投資開發(股) 公司法人董事	林高煌	2	0	100%	同上
宏億投資開發(股) 公司法人監察人	林中義	2	0	100%	同上
隆元發投資開發 (股)公司法人監察人	鍾樂民	2	0	100%	同上
中國鋼鐵(股)公司 法人董事長	陳澤浩	5	0	100%	第十屆董事會 (95.6.29~98.6.28)
中國鋼鐵(股)公司 法人董事	江耀宗	5	0	100%	同上
中國鋼鐵(股)公司 法人董事	陳玉松	4	1	80%	同上
宏億投資開發(股) 公司法人董事	葉肇檉	4	1	80%	同上
廣耀投資開發(股) 公司法人董事	劉季剛	5	0	100%	同上
隆元發投資開發 (股)公司法人監察人	鍾樂民	5	0	100%	同上
隆元發投資開發 (股)公司法人監察人	林中義	3	0	60%	同上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尚未設立獨立董事。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委託股務代理機構專人處理。  本公司依委託之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之。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係獨立運作，有關財務業務往來條件比照一般客戶辦理，在資訊控管部份，並各自設有防火牆。	已依證期局規定辦理  無差異。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  本公司簽證之會計師並無違反獨立性之情形，已能超然獨立審查本公司。	本公司將視需要於適當時機，設置獨立董事。  無差異。
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 (二)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監察人。  監察人透過董事會及股東會與公司員工及股東進行溝通。	本公司將視需要於適當時機，設置獨立監察人。  無差異。
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與銀行、供應商及社區溝通皆由相關業務單位負責，與員工溝通設有勞資會議及職工福利委員會，另委託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股東相關事宜。	無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設有公開網站揭露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  已架設網站揭露相關資訊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差異。  無差異。
六、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	本公司將視公司實際運作需要評估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之必要性。
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八、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僱員關懷、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本公司除專注本業經營發展外，並善盡社會責任，於環保、公益及敦親睦鄰不遺餘力。86年、90年及91年三廠分別通過ISO 14001認證；90年、91年及92年三廠分別通過OHSAS 18001認證，92年及94年熱軋廠、冷軋廠分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廠商優等獎」；93年及94年冷軋廠、熱軋廠分獲環保署「企業環保獎優良廠商」，全公司垃圾均分類回收，並將事業廢棄物等污染物委託合格清理業者清理。贊助高雄市文化局主辦鋼雕藝術節經費，93年捐贈消防隊救護車2部及創世基金會居家照護車1部、93年至95年每年捐贈高雄縣政府脫貧計畫經費及生命線協會自殺防治基金等等。
- 九、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95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
  - 2.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適用)。
  - 3.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適用)。
  - 4.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及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
  - 5.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中鋼公司可控制本公司董事會全數席次，且該公司已為其指派之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因此該保單亦已將本公司納入保險範圍內。
  - 6.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規範標準」「主管及高級專業人員道德行為規範標準」「廠處長級以下同仁道德行為規範標準」。
  - 7.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本公司稽核人員黃美香通過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 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評量）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於各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可至本公司網站查詢，網址詳年報封面。

(五)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可至本公司網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詳年報封面。

## (六)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原燁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6年3月29日

本公司民國95年1月1日至95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96年3月2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持反對意見者，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澤浩 簽章

總經理：劉季剛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95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

- (1)承認本公司94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 (2)承認本公司94年度盈虧撥補案。
- (3)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 (4)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 (5)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 (6)選舉第十屆董事及監事人。
- (7)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董事會重要決議：

95年3月6日第九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 (1)9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 (2)94年度盈虧撥補案。

95年4月10日第九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 (1)召開95年度股東常會。

96年3月29日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 (1)9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 (2)95年度盈餘分配案。
- (3)召開96年度股東常會。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1)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 邱慧吟	\$3,124	\$0	\$0	\$0	\$690	\$690	V		95.01.01 ~95.12.31	其他係主為TP查核及其他意見書公費

註1：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第一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財務預測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九十五年九月二十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龔俊吉及許芳益會計師，因為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變動，自九十五年九月二十日起財務報表改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龔俊吉及邱慧吟會計師續為之。		
說明關係委任人 或會計師終止 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二十二條之二 第二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邱慧吟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九十五年九月二十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二十二條之二第二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三)公司應將本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 3 所規定事項函送前任會計師，並通知前任會計師如有不同意見時，應於十日內函復：無。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95 年度		當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持 有 股 數 ( 減 )	質 押 股 數 ( 減 )	持 有 股 數 ( 減 )	質 押 股 數 ( 減 )
董事長	中國鋼鐵(股)公司(註1)	0	0	0	0
董事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葉肇檉	0	0	0	0
董事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劉季剛	0	0	0	0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註2)	0	0	0	0
總經理	劉季剛	0	0	0	0
行政副總經理	郭啟華	0	0	0	0
業務副總經理	葉輝龍	857	0	0	0
生產副總經理	黃世尊	(5,000)	0	0	0
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李逸湘	(9,000)	0	0	0
業務助理副總經理	郭山海	0	0	0	0
會計主管	楊岳崑	0	0	0	0

註1：董事代表人為陳澤浩、江耀宗、陳玉松。

註2：監察人代表人為鍾樂民、林中義。

註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無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 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 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1.中國鋼鐵(股)公司  負責人:江耀宗	302,740,973	23.57	0	0	0	0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母子公司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母子公司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母子公司
2.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廖家健	67,075,583	5.22	0	0	0	0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母子公司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3.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 司  負責人:廖家健	66,907,200	5.21	0	0	0	0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母子公司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4.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負責人:廖家健	65,318,154	5.08	0	0	0	0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母子公司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同一董事長
5.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 GMO新興市場基金	36,126,499	2.81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6.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管理委員會	25,384,880	1.98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7.隆維投資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負責人:林寶龍	14,000,000	1.09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8.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正雄	12,240,000	0.95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9. 高奇士	6,000,000	0.47	0	0	0	0	無	無	
10. 建弘私募高股息五號 基金專戶	4,798,620	0.37	0	0	0	0	無	無	

註1：股東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合計數。

註3：第5、6、10項為基金專戶，因此無負責人。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5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聯鼎鋼鐵(股)公司	5,636,600	100%	0	0	5,636,600	100%
鴻高投資開發(股)公司	2,600,000	100%	0	0	2,600,000	100%
中國鋼鐵(股)公司	42,774,495	0.39%	800,000	註2	43,574,495	0.39%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股)公司	150,000	15.00%	0	0	150,000	15.00%
碩皇企業(股)公司	730,000	14.60%	0	0	730,000	14.60%
鉑祥金屬(股)公司	6,080,000	9.79%	0	0	6,080,000	9.79%
運鴻投資(股)公司	200,000,000	40.89%	0	0	200,000,000	40.89%
華昇創業投資(股)公司	3,000,000	2.5%	0	0	3,000,000	2.5%
橋頭寶(股)公司	2,500,000	5.00%	0	0	2,500,000	5.00%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250,000	5.00%	0	0	250,000	5.00%
燁聯鋼鐵(股)公司	27,258,000	1.97%	0	0	27,258,000	1.97%
台灣偉士伯(股)公司	2,300,000	1.92%	0	0	2,300,000	1.92%
遠雄人壽保險(股)公司	546,667	0.06%	0	0	546,667	0.06%

註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註2：持股比例低於0.1%，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單位：千股；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5.06	14	1,143,160	11,431,600	600,000	6,000,000	現金增資1,345,025,600元	無	註1
						盈餘轉增資232,589,28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99,681,120元		
86.06	16	1,143,160	11,431,600	750,000	7,500,000	現金增資1,500,000,000元	無	註2
86.12	10	1,143,160	11,431,600	757,507	7,575,074	公司債轉換股本75,073,950元	無	註3
87.02	10	1,143,160	11,431,600	772,380	7,723,805	公司債轉換股本148,731,490元	無	註4
87.06	10	1,143,160	11,431,600	794,336	7,943,361	公司債轉換股本219,556,020元	無	註5
89.06	10	2,043,160	20,431,600	1,144,336	11,443,361	現金增資3,500,000,000元	無	註6
93.09	10	2,043,160	20,431,600	1,206,983	12,069,834	盈餘轉增資626,472,690元	無	註7
94.10	10	2,043,160	20,431,600	1,284,571	12,845,706	盈餘轉增資775,872,050元	無	註8

註1：85.04.12(85)台財證(一)第21847號

註2：86.05.01(86)台財證(一)第29725號

註3：86.11.03(86)台財證(一)第80508號

註4：87.01.26(87)台財證(一)第14139號

註5：87.06.09經(87)商字第113778號

註6：89.04.29(89)台財證(一)第27800號

註7：93.07.19金管證一字第0930132019號

註8：94.08.02金管證一字第0940131295號

96年4月28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计	
普通股	1,284,570,620	758,589,380	2,043,160,000	上市公司股票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 (二)股東結構：

96年4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5	5	114	87,555	45	87,724
持有股數	2,806,905	1,573,000	581,275,591	653,751,291	45,163,833	1,284,570,620
持股比例	0.22%	0.12%	45.25%	50.89%	3.52%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截至96年4月28日停止過戶日止

每股面額十元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比率%
1 ~	999	24,527	6,441,165	0.50
1,000 ~	5,000	38,544	95,189,004	7.41
5,001 ~	10,000	11,957	98,580,163	7.67
10,001 ~	15,000	3,888	47,637,464	3.71
15,001 ~	20,000	2,955	56,431,539	4.39
20,001 ~	30,000	2,265	58,400,609	4.55
30,001 ~	40,000	992	35,818,056	2.79
40,001 ~	50,000	836	39,731,001	3.09
50,001 ~	100,000	1,152	85,287,913	6.64
100,001 ~	200,000	391	55,105,168	4.29
200,001 ~	400,000	125	35,373,239	2.75
400,001 ~	600,000	42	20,619,838	1.61
600,001 ~	800,000	18	12,494,173	0.97
800,001 ~	1,000,000	5	4,856,000	0.38
1,000,001 ~	999,999,999	27	632,605,288	49.25
總 計：		87,724	1,284,570,62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5%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302,740,973	23.57%
宏億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7,075,583	5.22%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6,907,200	5.21%
廣耀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5,318,154	5.0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96 年 3 月 31 日 (註8)	95 年	94 年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19.3	20	22.3	
	最 低	16.45	7.3	7.19	
	平 均	17.57	13.52	14.3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1.25	10.69	6.33	
	分 配 後	不適用	註10	6.33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284,570,620股	1,284,570,620股	1,284,570,620股	
	每股盈餘(註3)	0.46	3.96	(3.84)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不適用	註10	註9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不適用	註10	註9
		資本公積資配股	不適用	註10	註9
		累積未付股利(註4)	不適用	註10	註9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5)	不適用	3.41	註9	
	本利比(註6)	不適用	註10	註9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不適用	註10	註9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當年度截至96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9：94年度虧損未分配股利。

註10：95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公司章程第28條)：

公司章程第28條股利政策內容如下：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稅捐、彌補虧損及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若每股股利低於○・○二元，則不予分派。上述分配案須包括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三，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故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適度比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額度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2.執行狀況：

本公司94年度未分配股利，95年度稅後淨利為5,082,621,242元，於彌補虧損4,689,384,336元，依法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39,323,691元後，可分配盈餘為353,913,215元。擬議分配如下：

分配股東紅利每股發放紅利0.25元，合計321,142,655元，分配董監酬勞計3,416,413元及分配員工紅利計17,082,056元，全數皆以現金分配。

3.本公司股利政策預期無重大變動。

(七)本年度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95年度未分配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盈餘分配案須包含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三，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分配股東紅利每股發放紅利0.25元，全數以現金分配，合計321,142,655元。發放現金紅利時，分派予個別股東之股利總額發放至「元」，尾數不足元者進位至元，差額以公司費用列支。

(2)分配董監酬勞計3,416,413元，全數以現金分配。

(3)分配員工紅利計17,082,056元，全數以現金分配。

(4)期末未分配盈餘為12,272,091元。

(5)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3.94元/股。

3.94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94年度無盈餘分配故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6年3月31日

買回期次	89年第一次買回	備註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本次買回之公司股份業於九十一年五月全數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89年10月12日至89年11月10日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2.55～5.15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9,791,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56,439,252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9,791,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列明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公司目前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畜牧事業之經營。
2. 木材、農產品（洋菇、蘆筍除外）、鐵絲（12MM以下）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3. 萬能角鐵、鐵管、魚網、特多龍纖維、塑膠纖維、鐵板之製造加工批發零售內外銷業務。
4. 軋鋼、煉鋼、型鋼、鋼線、不鏽鋼板、不鏽鋼管、鐵絲、鍍鋅鐵板、烤漆鐵板之加工製造內外銷業務。
5.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及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一般工業用地之廠房出租、出售業務。
6. 鋁製品材料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7. 鋼製及非鐵金屬家具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8. 木製及塑膠家具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9. 砂鋼片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10. 運動器材（健身腳踏車、划船器、高爾夫球桿、嬰兒車、手推車、慢跑車、跳躍器、划溜板、沖浪板、網球拍、球具）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11. 交通器材（汽車、機車、腳踏車零件）、千斤頂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12. 機械體及機械零配件設計製造加工買賣內外銷業務。
13. 氧化軟硬鐵粉、磁石、磁性材料、粉末冶金、陶瓷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內外銷業務。
14. (1)F107100基本化學材料批發業。  
(2)F207100基本化學材料零售業。  
(3)C801010基本化學工業製造業。
15.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業務以碳鋼鋼品產銷為主，主要產品為熱軋鋼捲、冷軋鋼捲、碳鋼鋼管，未來朝向附價較高之產品開發，如：強度高，厚度薄等冷、熱軋鋼捲及超厚超強度大型結構鋼管等產品；95年度主要產品營業比重如下：

主要產品	比率(%)
熱軋鋼捲	63.41
冷軋鋼捲	22.43
鍍鋅鋼捲	8.68
鋼管	3.81
其他	1.67
合計	100.00

### (二)產業概況

## 1. 現況與發展

根據IMF(國際貨幣基金)分析，2007年全球經濟持續走強，為連續第三年全球GDP成長明顯高於長期平均趨勢，而GDP成長又與基本金屬原料大漲成高度正相關。國際鐵鋼協會(IISI)亦指出2007年全球鋼材表面消費量達到12.63億公噸，與2006年相比成長5.4%的觀點。其中成長幅度最卓著的地區當屬中東及俄羅斯共同體，分別達10.2%、9.06%；中國大陸雖在大陸政府當局有計畫的宏觀調控抑制下，仍成長了8.5%；亞洲其它地區亦展現亮眼成長8%；北美及歐盟的成長幅度與上述國家或區域相比敬陪末座，此與IMF預估主要經濟體已開始降溫之說法相呼應。預測2008年全球鋼材表面消費量將維持增加3.5%達到13.07億公噸。

至於在全球粗鋼產量方面，2007年度續創歷史新高達12.66億公噸，中國大陸蟬連最大粗鋼生產國，生產4.52億公噸，增幅達11.1%，佔全球粗鋼產量35.7%。

## 2. 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中鴻公司主要生產熱軋鋼捲、冷軋鋼捲、碳鋼鋼管以及熱浸鍍鋅鋼捲，因此主要需求產業除供給鋼鐵下游之冷軋單軋廠、鍍鋅廠、製管廠外，其他需求產業包括營建、運輸工具(汽車、機車、自行車)、產業機械、電氣及電子機械(家電、個人電腦)等行業。

根據主計處所編定的產業關聯係數顯示，鋼鐵產業關聯係數總程度排名仍高，顯示鋼鐵業向前及向後之關聯程度極高，意即鋼鐵業為推動經濟發展的關鍵產業之一。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热軋鋼捲：由於扁胚料源短缺，價格抗跌性高，加上下製程產品需求殷切，又中國大陸為管制出口持續施展鐵腕，預估2008年在原料及需求面雙重推升下，熱軋趨勢看漲，中鴻熱軋品質穩定、交期彈性可望在國際競爭上保持優勢。

(2) 冷軋鋼捲：冷軋製管用途將難與大陸窄帶競爭，惟裁剪用料及建材鍍鋅底材、電鍍鋅底材(EG用冷軋)、油桶料、CQ2，為公司日後開發重點。受制於大陸產能開發過剩，價格推升恐不易，但將極力於市場區隔中尋找利基。

(3) 碳鋼鋼管：中國大陸為管制出口雖持續施展鐵腕，然鋼管產品仍保有13%之出口退稅，故於一般管之競爭上實難與大陸匹敵，然API石油管、ASTM 53B管則因技術門檻較高及鋼胚料源較易取得等優勢，較有發展利基，可望於國內及美、澳地區展露頭角。

(4) 热浸鍍鋅鋼捲：

a. 型鋼用HGI：短期受國內公共工程推動與否及季節性影響極大，長期受大陸中寬帶進口影響甚劇，故後市發展保守看待。

b. 裁剪用HGI：國內外HGI板材生產競爭者寡，受熱軋看漲加持，HGI板材可望比照熱軋呈現趨漲格局。

c. 製管用HGI：同碳鋼鋼管趨勢走弱，在門檻低且料源充足，加上生產廠商眾多，中期趨勢悲觀看待。

d. CGI：由於多為建材底材，在大陸極度擴張下，供過於求嚴重，並與HGI價格形成倒掛，中期趨勢走弱。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產品開發

- (1)熱軋鋼管用料 API 5L X52(厚×寬-6.15mm×1360mm、7.65mm×1000mm)拓展輸油用管之市場。
- (2) 热 軋 鋼 管 用 料 API 5L X42(厚 × 寬 - 6.85mm×1040mm 、 9.20mm×1265mm 、 12.2mm×995mm)拓展輸油用管之市場。
- (3) 热 轧 钢 管 用 料 API 5CT J55(厚 × 寬 - 4.65mm×1300mm 、 12.0mm × 1255mm)拓展油管套管之市場。
- (4) 配合國際市場需求，開發外銷PE被覆之API鋼管(4"/ 6"/8")及油井套管API 5CTJ55 (4"/5"/8"/10")。

#### 2.產品改善

- (1)調整熱軋-PO料最佳製程條件—提昇鋼板表面品質。
- (2)提升冷軋CQ2沖壓品質—拓展板料市場，增加產品銷量及利潤。
- (3)提升電鍍鋅用料之冷軋底板品級—提高電鍍用料合格率。
- (4)降低冷軋全硬板表面粗糙度與上下板差異性—提升客戶製管電鍍品質
- (5)持續改善冷軋桶料薄塗油控制精度—節省客戶前處理費用。

#### 3.製程研究改善

- (1)熱軋直接水系統過濾改善(更新過濾槽9套)—確保輥面冠高均勻，以利穿帶正常。
- (2)熱軋軋機胚行(Mill Pacing)精緻化研擬改善—提升產量並減少軋延品質問題。
- (3)熱軋調質線Level 1 改善與Level-2系統建置—提昇系統連線及生產訊息掌握。
- (4)熱軋精軋F1站軋延油上線測試—提昇鋼板表面品質，提昇作業率提高產量。
- (5)熱軋建立軋機剛性(Mill Modules)變化趨勢—掌握軋機特性提升軋延穩定性。
- (6)熱軋依產品屬性制定工輶冠高(Initial Crown)動態調整策略—增加軋延穩定性，提昇板形品質。
- (7)熱軋精軋站增設鋼捲咬入前冷卻裝置(Skin Cooling Spray)功能—抑制三次軋鎊之形成。
- (8)熱軋精軋設定模式及盤捲溫度診察改善—提升盤捲溫度命中精度。
- (9)冷軋提高軋機鍍鉻輥使用率—提升表面品質，降低加工成本。
- (10)鋼管#2及#3車鋸台程控設備(D.D.S)更新—鋸管長度精準化，提高產率。
- (11)鋼管#3車整平機整修與安裝位置調整—改善鋼帶焊接前之平坦度，改善焊道品質。
- (12)鋼管製程防鏽設備加裝與調整—提昇鋼管外觀品質及防鏽能力。

#### 4.設備技術建立

- (1)熱軋油壓管線汰換為不鏽鋼，焊接改為對焊方式—減少破管漏油及相關停機，工安之損失。
- (2)熱軋輸送台(Run-out Table)輶輪軸承座改善—縮短輶輪拆換時間。
- (3)熱軋建立熱軋線上設備監診系統—減少設備故障延誤，提昇作業率。
- (4)熱軋設置研磨機線上監診系統—減少研磨機故障延誤。
- (5)熱軋新增輔助設備資料收集器—減少查修時間，降低軋壞率，提升熱軋產量。

- (6) 冷軋精整線解捲機壓下輶增設—降低產品鋼捲折痕缺陷率。
- (7) 鋼管天車大輪改為軸承式，被動輪設計為偏心軸—降低維修時間與天車行走更順暢。
- (8) 鋼管#2車內刮刀改善為圓環刀—降低刮刀更換頻率且減少鋼管重工研磨。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熱軋產品銷售計畫

###### (1) 近程規劃

本公司銷售政策仍維持一貫的「內銷為主、外銷為輔」，並透過每月開盤檢討銷售數量與價格的方式，使整體銷售具有靈活彈性的優勢，以穩定內銷市場，降低外來鋼品之衝擊。

近程銷售方向，於內銷部份，依照今年的市場狀況研判，第一季鋼鐵市場明顯回昇，第二季日本及韓國鋼廠計畫大規模歲修，及大陸鋼廠極力上調售價影響，鋼鐵市場一片榮景，惟前述原因可能僅為短暫影響，長期的全球供需平衡仍為考量重點，因此自第三季起仍應謹慎因應，除維繫國內客戶之適當銷售量、價外，並積極開拓國外穩定客源，以應付可能的變局。

###### (2) 遠程規劃

未來五年之熱軋產品遠程銷售規劃，仍維持去年的基調：隨時觀察大陸新增產能動態以事先因應、積極開發提升鋼種品質以區隔市場、尋找新客戶以建立品質形象。

去年因中國大陸熱軋產品之大量釋出，已造成市場衝擊。今年起大陸亦將釋出冷軋及中寬幅熱軋，預計對鋼鐵市場生態再次造成衝擊。然而，中國大陸的鋼品大量出口，已經引發世界各國家的注意與不滿，除一再對中國大陸提出警訊外，並採取反傾銷的手段制裁中國大陸。對此，中國大陸為緩和鋼鐵貿易方面的紛擾，已於今年4月宣布，自4月15起全面性取消或降低鋼鐵產品出口退稅。預料此一措施實施後，將有效減少中國大陸之鋼鐵出口數量，這將對國際鋼鐵市場價格有進一步穩定及激勵的作用。因此本公司除以穩定國內市場，品質區隔客戶外，對於售價將以緊跟國際變化的方式來因應。

至於與日本住友金屬之合作計畫，未來五年仍可讓本公司取得數量穩定且價格合理之扁鋼胚供應。該穩定料源將使本公司對於熱軋產品內、外銷之策略將更具競爭力，更有彈性。

就國內客戶及大陸台商而言，仍將以合理售價維持通路之穩定。而一般外銷部份，由於住友金屬的高品質鋼胚加持及本公司熱軋廠的技術提升，已使本公司的熱軋品牌達到世界一流的水平，韓國、印尼、馬來西亞等多家著名單軋廠已成為熱愛本公司產品的用戶，對本公司為因應市場變化所做的銷售數量調節起了重要的貢獻。

##### 2.冷軋產品銷售計畫

###### (1) 近程規劃

由於本公司以往有將近一半的冷軋產能提供給大陸台商，隨著大陸冷軋產品及窄幅鋼帶之陸續釋出，本公司除調整部分產能生產板料，如鍍鋅線及油桶料等之客

戶，縮減管料客戶之需求來因應外，也針對台商的供應儘量維持在適當數量以下，並調整全硬板冷軋料(R料)與調質料(S料)之配比，以避免於市場變化時受到牽制而影響銷售。

#### (2) 遠程規劃

遠程銷售規劃將以維持基本的S料生產，除供應原有管料之較高品質客戶需求之外，另積極開拓油桶料用戶。而R料之市場開發則仍需擴充，以因應近年來大量的新建鍍鋅線的需求。市場方面，未來內銷仍將為主要市場；中國大陸、美洲及歐洲的鍍鋅廠之R料需求也不可忽略；而韓國、馬來西亞、越南、菲律賓等已建立關係的客戶也將會持續經營。

### 3.鋼管產品銷售計畫

#### (1) 近程規劃

由於之熱軋鋼捲原料價格強勢彈升，鋼管產品之近程規劃主要以穩定國內市場為目標，因此本公司之鋼管生產及銷售必須考量熱軋下游工廠，避免以本公司較佳之利基壓縮下游廠商之利潤空間，而該項穩定市場之近程規劃並不難達成，且目前外銷量亦佔了大約百分之五十以上之生產量，美加地區每月都有一定的銷售，對國內市場之調節具有穩定效果。

#### (2) 遠程規劃

本公司主力產品為大口徑之油氣用管(API 5L)及油井套管(API 5CT)和ASTM A53B 工程用管，由於國內市場六輕之後沒有其它重大工程建設的推動，工程用管已逐漸萎縮，有鑑於此，近年已積極拓展外銷市場，已逐步提升外銷比例至55% ~60%。國際原油價格居高不下，所以美加地區油氣用管的需求暢旺。此外紐澳地區也是未來積極爭取的市場之一，其國家標準的鋼種強度要求較高，相對可供應來源較少，本公司具有相對的優勢。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95年度產品銷售主要以供應國內需求為優先，約佔總銷售量的72.33%，其餘外銷地區包括中國大陸、日本、韓國、東南亞、南亞、中東、澳洲及美洲等地區。其中，以大陸地區所佔的外銷比重最大，約佔總銷售量10.01%，且以供應台商居多。

#### 2. 市場佔有率：本公司產品在國內市場之佔有率(以國內市場銷售為依據)

- (1)熱軋產品(含進口量)：23.78%。
- (2)冷軋產品(含進口量)：14.52%。
- (3)鋼管產品(含進口量)： 3.13%。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2006年全球鋼鐵市場之供需，因受世界各地景氣持續復甦所賜，歐、美市場需求暢旺，而鋼鐵的輸出大國例如獨聯體、日本、印度及巴西等，因其國內之需求力道仍舊強勁而降低其外銷數量，雖然仍舊有中國大陸鋼鐵產量擴張的威脅，但在中國大陸官方戮力整頓鋼鐵工業之相關配套措施及宏觀調控策略下，大陸所生產的鋼鐵除

大多由大陸地區的下游鋼廠因本身需求而吸收外，其外銷數量亦逐漸自制降低，再加上其他傳統鋼鐵輸出國的降低外銷，因此未來幾年的鋼鐵市場仍大有可為。

根據CRU日前表示，由於中國西部大開發計劃持續進行，加上產業的成長需求帶動相關的固定資產投資增加，因此預計中國大陸的鋼鐵產量與表面消費量至少到2010年都將穩定成長，而受到中國大陸鋼品需求持續成長的影響，國際市場鋼價至少在2010年前都將繼續維持高檔，所以現有鋼價應有上漲空間。

此外，國際鋼鐵協會(IISI)亦指出，目前全球鋼材需求仍保持強勁成長，2007年將持續成長5.8%，將達到11.5億公噸，而中國大陸將繼續蟬連鋼品需求成長最多的國家，2006年為13%，2007年則為12.1%。由於中國大陸與其他發展中國家對鋼品的需求強勁，使全球鋼品需求成長維持樂觀。

展望今、明兩年，中鴻成長的主要客戶群，不論在內、外銷方面，由於在品質的優勢下，熱軋再軋延鋼材持續有大幅的銷售成長空間；汽車零件生產所須之鋼材及小家電類、桶料之冷軋平板類市場仍是未來持續發燒的項目，亦是本公司極力開發避險並增取高附加利潤的規劃方向。

#### 4. 競爭利基及市場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本公司競爭之最大利基仍在於日本和歌山住友金屬所提供之每年150萬公噸之穩定鋼胚供應，在價格係以公式計算，較不受國際鋼胚浮動價格之影響。同時本公司之營運政策仍以「內銷為主、外銷為輔」為基調並以直接用戶為優先服務對象的策略，並配合新增的國外單軋業者為調節對象，銷售管道順暢，因此公司營運受市場波動之影響相對程度較低，發展遠景可期。

至於不利的因素仍在大陸的新增鋼鐵產能之釋出及近期扁鋼胚價格持續攀升，但在大陸刻意控管鋼鐵秩序、金磚四國因內需暢旺而降低外銷出口及波灣六國建設需求激增的條件下，再加上本公司以穩定鋼價，維持上下游的產銷秩序的一貫對策做為因應，估計該不利因素不致於影響本公司的銷售市場過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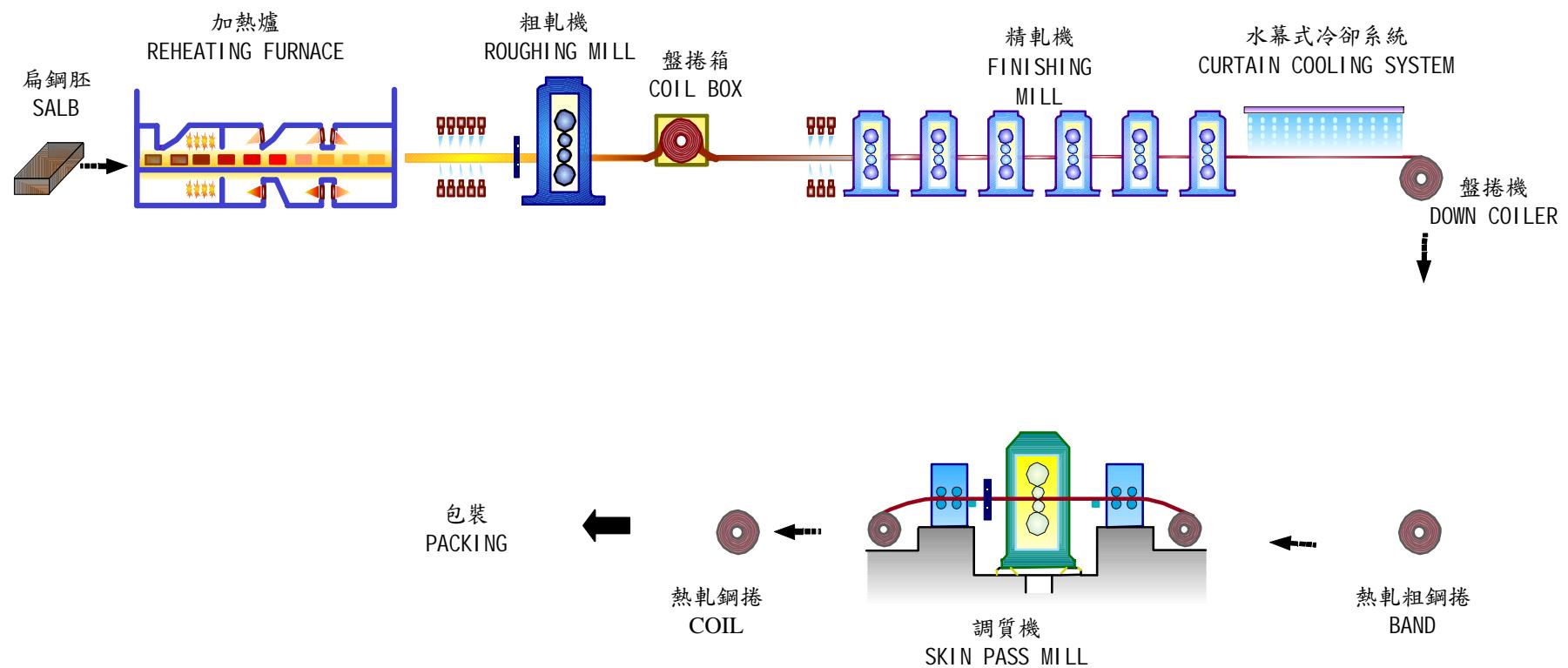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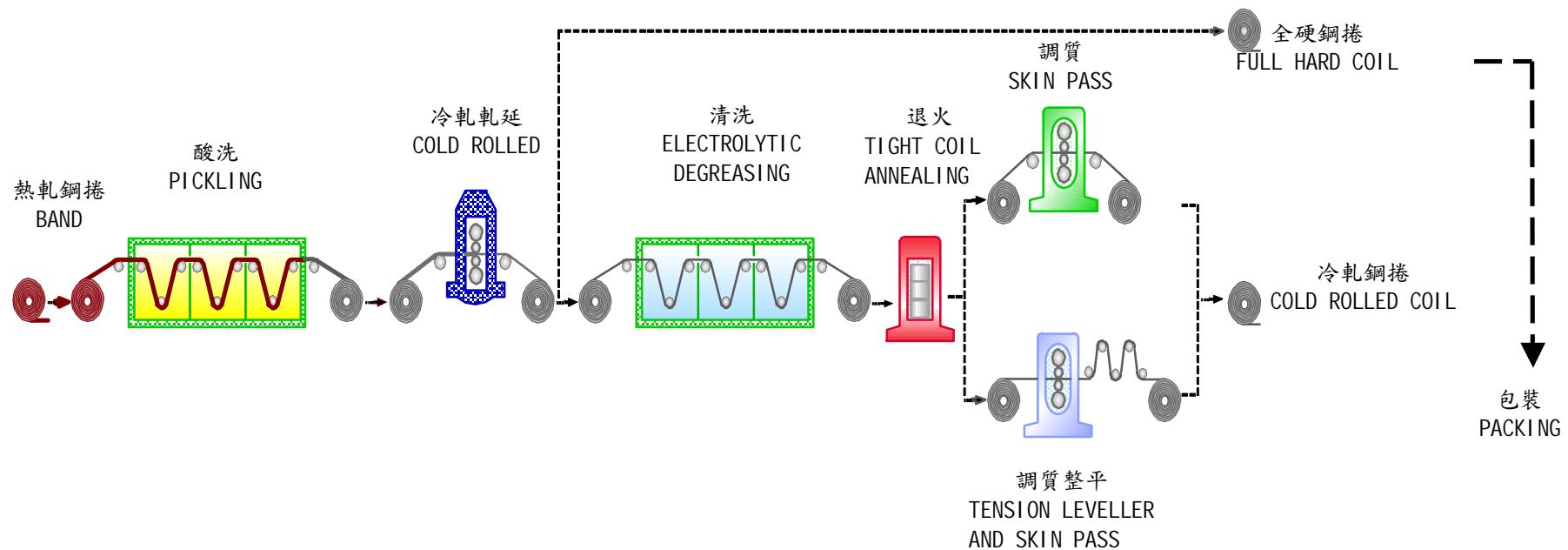
產 品	用 途
熱軋鋼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再軋延用鋼捲，如加工成冷軋鋼片、鍍(覆)面鋼片等。</li><li>● 加工用軟鋼，如加工成容器、五金工具、農機器具等。</li><li>● 結構用鋼片，如加工成建築物、橋樑、船體等結構鋼、車輛組件、貨櫃、儲油槽及吊車樑架等。</li><li>● 製造用鋼料，如製成各種用途之鋼管。</li></ul>
冷軋鋼捲	鏈片、傘骨、文具、輪圈、鍍鋅、製管、傢俱、烤漆、貨櫃用板、面板彎管粉裝、電鍍、沖壓等電氣用品、家用品及汽車工業等鋼材。
鋼 管	API鋼管、結構性鋼管、高低壓水道管、鍍鋅鋼管、水道排水、瓦斯輸送、欄杆等土木建材。

##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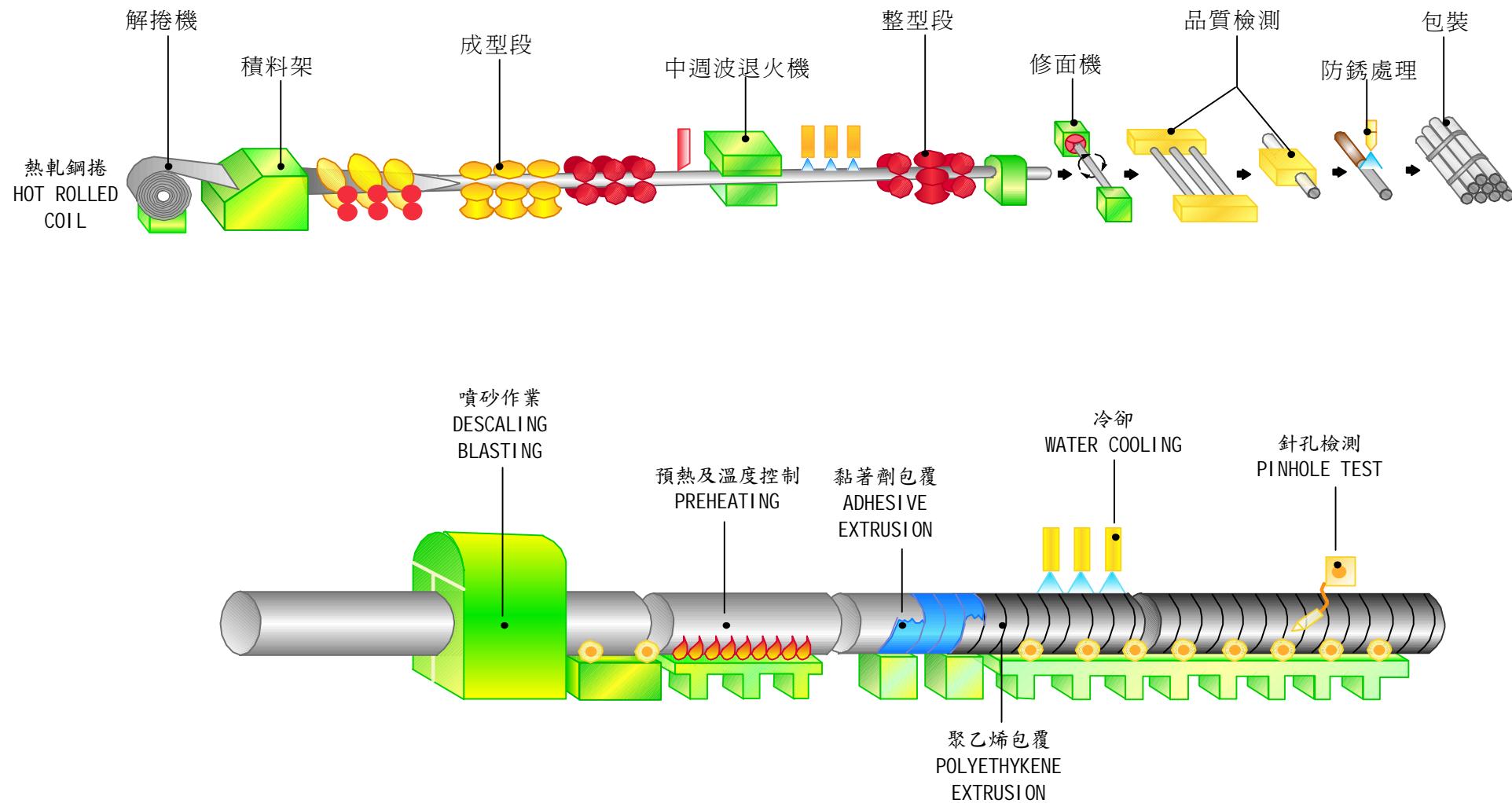
### (1) 热軋鋼捲



(2) 冷軋鋼捲



(3) 鋼管產品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熱軋廠自86年4月開始試車生產熱軋鋼捲，主要提供自用與外售，其原料扁鋼胚則大部份仰賴進口，主要來自日本、蘇聯、巴西、中國大陸等地區，部分由中鋼供應；冷軋鋼捲及鋼管之原料為熱軋鋼捲，主要來源為本公司自產之熱軋鋼捲，部分由中鋼供應。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進貨(已扣除進貨退出及折讓)：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度			94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Sumitomo	18,843,494	68%	Sumitomo	14,102,047	33%
中鋼	4,581,112	17%	中鋼	1,381,353	3%
East Metals SA	3,617,583	13%	East Metals SA	6,966,236	16%
中貿	11,659	0.04%	中貿	7,143,554	17%

\*增減變動原因：對日本Sumitomo公司及中鋼進貨增加。

2.銷貨(已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度			94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弘諭	4,955,299	11%	弘諭	2,184,952	5%
燁宏	4,266,214	10%	燁宏	4,779,911	12%
盛餘	4,514,556	10%	盛餘	4,030,311	10%

\*增減變動原因：對弘諭銷貨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公噸

年 度  生 產 量 值  主 要 產 品	95年度			94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熱 軋 鋼 捲	2,400,000	2,666,280	33,263,706	2,400,000	2,335,495	38,749,607
冷 軋 鋼 捲	480,000	489,047	6,711,786	480,000	483,878	9,345,265
鋼 管	72,000	69,244	1,092,585	72,000	61,506	1,232,758
合 計	2,952,000	3,224,571	41,068,076	2,952,000	2,880,879	49,327,629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公噸

年 度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產 品	95 年度				9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熱軋鋼捲	1,546,895	23,466,315	366,839	5,362,830	1,103,802	18,367,496	324,172	5,900,673
冷軋鋼捲	281,886	4,964,026	295,585	5,232,766	343,512	6,791,428	221,911	4,753,703
鋼 管	28,930	663,349	46,053	1,067,936	25,741	638,611	35,510	893,753
鍍鋅鋼捲	146,637	2,818,386	58,254	1,129,131	159,147	3,107,783	24,684	530,323
其 他	76,052	757,570	0	0	0	4,940	0	0
合 計	2,080,400	32,669,647	766,731	12,792,663	1,632,202	28,910,259	606,277	12,078,451

###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96年3月31日

年 度	96年度 截至 3月31日	95年度	94年度
員 工 人 數	925	912	930
平 均 年 齡	39.6	38.6	38.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2.4	11.5	11.3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0.1	0.1
	碩 士	2.1	1.6
	大 專	48.3	47.8
	高 中(職)	43.3	43.9
	高 中 以 下	6.2	6.6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 1.定期檢測污染物之排放，委託合格之處理廠商，妥善處理廢棄物。
- 2.為提昇公司同仁環保意識及落實做好環保工作，本公司三廠至 91 年 8 月均已取得 ISO 9000、ISO 14001、OHSAS 18001 認證。
- 3.本公司冷軋廠於 93 年 9 月 20 日榮獲第 13 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績優廠商。
- 4.本公司熱軋廠於 94 年 10 月 18 日榮獲第 14 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績優廠商。
- 5.本公司因環保產生之支出包括：

支 出 項 目	金 額(仟 元)
1.事業廢棄物清理費用	19,075
2.環境監測費用	286
3.人員訓練、行政費用	184
4.污染防治設施操作維護費	25,600
5.綠美化維護費用	373
6.公用設備更新費用	134,550

(三)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95 年全公司均未發生「勞工安全衛生法」所訂重大職業災害。
- 2.除各廠區分別定期召開「勞工安全衛生與環境保護委員會議」外，每 2 個月並由總經理（或生產副總經理）親自主持，召開全公司性「環安衛健群組會議」，會中並提供經驗與他廠分享。

3. 實施安全衛生提案改善制度，於每月執行工安聯合稽查，評比各廠區自主改善優良單位。
4. 95 年起每月份執行「工安環保聯合稽查」時，增加一級主管輪流帶隊稽查，以強化各級主管人員安全衛生工作之責任。另外，若有發生失能傷害及輕傷害單位主管，均須於「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議」中報告事故經過與改善設（措）施，並於報告後由稽查小組人員親臨現場查核改善狀況。
5. 為增進工作同仁安全衛生意識，改善工作場所不安全工作環境或不安全行為動作，以消弭職業災害之發生，於 95 年 1 月至 10 月份實施各廠區手部安全作業基線調查，並辦理手部安全作業觀摩活動。
6. 各廠區危險性機械（固定式起重機）共 86 座、危險性設備（高壓氣體特定設備、鍋爐）共 6 座等，均依規定實施定期檢查及自動檢查。

#### (四)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規範

1. 本公司產品符合 RoHS 規範。
2. 因應 RoHS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五、勞資關係

####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全體同仁的福利事項，每年福利金預算及支出皆由福委會委員定期開會（每3個月）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
  - (2) 福利事項除生日、年節、旅遊及自強活動、社團補助、住院慰問、喪葬補助、結婚、生育補助、子女教育補助金、子女(員工)獎學金等各項措施外，並定期舉辦全公司性大型戶外活動、眷屬寒暑假營隊，提升員工士氣及推展敦親工作。
  - (3) 員工緊急借款：本公司正式從業之員工，得於發生急難時，向福利委員會申請緊急借款。
  - (4) 職工福利委員會有辦理員工團體保險，受益對象包含員工本人、父母、配偶及子女，保險利益包含定期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及防癌保險，另員工享有 20 年期之壽險終身保障。

#### 2. 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人員訓練是本公司之重點工作項目之一，每年依據公司營運政策、營運目標及各部門需求，針對各階層人員排定年度共通性訓練計畫；另各部門依所屬人員工作性質之需要執行專業性訓練，以提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

95 年度內部訓練平均每人上課時數為 14.83 小時，總訓練費用為 4,533 仟元。

#### 3. 員工退休制度

本公司從業人員退休制度係依照勞基法及本公司退休辦法之規定，另報准增設服務年資與年齡合計大於等於 60 者得自請退休之規定，並依勞基法規定之退休金給與標準給付退休金。

本公司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另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於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也依法按月為選擇適用勞退新制人員提繳 6% 退休金至勞保局。

#### 4. 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規範

本公司從業人員每人都有工作手冊規範倫理守則，另訂定「獎懲辦法」規範員工員工行為。為提高公司治理績效，訂定「主管及高級專業人員道德行為規範標準」及「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規範標準」。另為引導公司所有從業人員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防止違法脫序，特訂定「廠處級主管以下從業人員道德行為規範標準」。

#### 5.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勞資間保持和諧氣氛，各級幹部用心照顧同仁，隨時發現問題，內部管理規章制度亦依照勞基法規定辦理；公司定期召開員工座談及勞資會議，勞資雙方間之互動及溝通管道順暢，並未發生勞資糾紛。

####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料合約	住金鋼鐵	按每季三個月一期	供應扁鋼胚	無
貸款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22家	95.10.23~102.10.22	長期借款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在外流通發行普通股股本之50%。 金融負債比率不得高於350%，惟上述條款若有未達成，僅在利率上加碼，不視同違反合約。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當年度截至 96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 註 1 )				
		九十五年底	九十四年底	九十三年底	九十二年底	九十一年底
流 動 資 產	10,266,808	9,093,436	13,519,656	10,835,391	6,713,167	6,119,406
基 金 及 投 資	4,110,991	3,971,519	3,434,909	1,852,985	819,144	827,519
固 定 資 產 ( 註 2 )	13,920,694	13,955,059	15,205,065	17,793,359	20,050,030	15,872,834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1,677,614	1,678,963	1,875,447	270,099	177,754	2,719,691
資 產 總 額	29,976,107	28,698,977	34,035,077	30,824,538	27,856,538	28,579,648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9,605,830	9,036,312	17,018,598	8,765,237	6,924,427
	分配後	註 4	註 4	17,018,598	9,465,995	6,926,312
長 期 負 債	5,472,857	5,472,857	8,420,000	7,840,000	8,395,000	4,849,552
其 他 負 債	448,359	454,584	459,864	425,542	379,471	370,666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5,527,046	14,963,753	25,898,462	17,030,779	15,698,898
	分配後	註 4	註 4	25,898,462	17,731,537	15,700,783
股 本	12,845,706	12,845,706	12,845,706	12,069,834	11,443,361	11,443,361
資 本 公 積	0	0	0	0	0	22,665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978,930	390,419	(4,689,385)	1,721,444	709,681
	分配後	註 4	註 4	(4,689,385)	244,814	81,32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24,425	499,099	(23,422)	0	(357)	(513)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0	0	3,716	2,481	4,955	5,782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0	0	0	0	0	0
股 東 權 益	分配前	14,449,061	13,735,224	8,136,615	13,793,759	12,157,640
	分配後	註 4	註 4	8,136,615	13,093,001	12,155,755
總 額						10,491,721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最近五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 3：當年度截至 96 年 3 月 31 日止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4：9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當年度截至 96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 註 1 )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營 業 收 入	12,552,784	45,462,310	40,988,710	46,197,102	30,429,547	23,240,336
營 業 毛 利	1,099,059	7,749,801	1,549,604	5,372,389	4,099,296	3,825,748
營 業 損 益	836,139	6,661,105	678,457	4,129,089	3,013,005	3,030,049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31,194	335,510	360,867	111,754	136,588	82,360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59,949	1,195,330	6,052,357	1,797,193	1,243,959	1,369,457
繼 續 营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807,384	5,801,285	(5,013,033)	2,443,650	1,905,634	1,742,952
繼 續 营 業 部 門 損 益	588,511	5,082,801	(4,939,545)	1,640,121	1,666,590	1,967,952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0	0	0	0	0	0
非 常 損 益	0	0	0	0	0	0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0	(180)	5,346	0	0	0
本 期 損 益	588,511	5,082,621	(4,934,199)	1,640,121	1,666,590	1,967,952
稅 後 基 本 每 股 盈 餘 ( 純 損 ) ( 元 ) ( 註 3 )	0.46	3.96	(3.84)	1.36	1.46	1.73
稅 後 基 本 每 股 盈 餘 ( 純 損 ) ( 元 ) ( 註 4 )	0.46	3.96	(3.84)	1.28	1.30	1.53

註 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截至 96 年 3 月 31 日止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3：按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4：按追溯調整盈餘（含員工紅利）轉增資後股數計算。

(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九十五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邱慧吟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九十四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許芳益	無保留意見
九十三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曾光敏、許芳益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九十二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曾光敏	無保留意見
九十一年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陳政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財務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96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 註 3 )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 註 1 )				
分 析 項 目(註 4)			九十五 年 度	九十四 年 度	九十三 年 度	九十二 年 度	九十一 年 度
財務	負債佔資產比率 (%)	51.80	52.14	76.09	55.25	56.36	63.29
結構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143.11	137.64	108.89	121.58	102.51	96.65
償能 債力	流動比率 (%)	106.88	100.63	79.44	123.62	96.95	47.56
	速動比率 (%)	12.87	15.16	5.20	13.50	28.10	10.00
	利息保障倍數	14.61	15.80	(10.56)	7.70	4.81	3.06
經能 營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2.24	74.95	52.17	48.77	42.52	28.84
	平均收現日數	6	5	7	7	9	13
	存貨週轉率 (次)	5.91	4.10	4.02	6.51	6.77	6.5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0.48	26.44	41.77	45.23	34.88	26.02
	平均銷貨日數	61.73	89.01	91	56	54	56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3.61	3.26	2.70	2.60	1.52	1.4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68	1.58	1.20	1.50	1.09	0.81
獲能 利力	資產報酬率 (%)	8.63	17.14	(14.21)	6.52	7.23	9.2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6.70	46.48	(45.00)	12.64	14.72	20.79
	佔實收資 本比率 (%)	營業利益	26.04	51.85	5.28	34.21	26.33
		稅前純益	25.14	45.16	(39.02)	20.25	16.65
	純益率 (%)	4.69	11.18	(12.04)	3.55	5.48	8.47
	每股盈餘 (元) (註 2)	0.46	3.96	(3.84)	1.28	1.3	1.5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03	135.50	(42.12)	9.89	41.27	17.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4.70	97.62	(16.62)	40.55	55.06	11.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61	42.15	(31.35)	2.86	10.64	11.35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30	1.16	2.52	1.26	1.22	1.24
	財務槓桿度	1.08	1.06	2.77	1.10	1.20	1.3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 20%):							
95 年營運翻紅，獲利較 94 年巨幅增加，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大幅增加，償還長短期借款，故 95 年度負債比率較低，各項經營獲利等指標皆較 94 年度大幅提高。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按追溯調整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後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當年度截至96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 2. 債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營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5)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註4)

## 6. 檢桿度：

- (1) 营運檢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7)。
- (2) 財務檢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5：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本公司合併報表財務比率變動不大，故不另行揭露。

### 三、九十五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 淮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之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龔俊吉會計師、邱慧吟會計師查核簽證）、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等，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敬請 鑑察

此 上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股東常會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鍾樂民

林中義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 四、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鴻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鴻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鴻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中鴻公司已編製其與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備供參閱。

隨附中鴻公司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亦經本會計師執行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俊吉

會計師 邱慧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五日

##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 293,022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十二)	\$ 4,233,156	15
112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及五)	715,014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579,906	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 一)	43,225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 債(附註二、三及四)	-	-
1164	應收退稅款	308,954	1	2140	應付帳款	1,927,657	7
118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十一)	9,498	-	2150	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十 一)	306,558	1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六)	7,255,122	25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十九)	229,565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 及十九)	-	-	2170	應付費用	389,570	1
1291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二十二)	300,000	1	2223	應付進貨合約損失(附註二)	-	-
1298	其　他	168,601	1	2228	應付折讓款(附註二)	350,44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093,436</u>	<u>32</u>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 五)	947,143	3
				2298	其他(附註二十一)	<u>72,310</u>	<u>-</u>
	長期投資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036,312</u>	<u>31</u>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 註二、三及七)	1,479,998	5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二)	5,472,857	19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三及八)	291,850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u>454,584</u>	<u>2</u>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 二及九)	2,193,911	8	2XX	X 負債合計	<u>14,963,753</u>	<u>52</u>
144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附註十)	<u>5,760</u>	<u>-</u>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 2,043,160千股，發行1,284,571千股	<u>12,845,706</u>	<u>45</u>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u>3,971,519</u>	<u>14</u>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二)			331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附註十七)	-	-
1501	土　地	4,941,414	17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	-
1521	房屋及建築	2,624,046	9	33XX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390,419	1
1531	機器設備	13,076,864	46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合計	390,419	1
1681	其他設備	<u>2,358,455</u>	<u>8</u>			(4,924,365)	(15)
15XY	成本合計	23,000,779	80			(4,689,385)	(14)
15X9	減：累計折舊	7,942,171	2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99	累計減損—土地	<u>1,444,267</u>	<u>5</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	-
		13,614,341	47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損失)(附 註三及十七)	3,716	-
1671	未完工程	260,938	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499,099	2
1672	預付設備款	<u>79,780</u>	<u>-</u>			(23,422)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3,955,059</u>	<u>48</u>	3XX	X 股東權益合計	<u>499,099</u>	<u>2</u>
						(19,706)	-
	其他資產(附註二及十二)						
1810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1,571,930	6			13,735,224	48
1880	其　他	<u>107,033</u>	<u>-</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678,963</u>	<u>6</u>			8,136,615	24
1XXX	資產總計	<u>\$ 28,698,977</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8,698,97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基本每股盈餘(淨損)為新台幣元)

代碼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附註二、二十一及二十六)	\$ 46,399,832	102	\$ 42,995,983	105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	<u>937,522</u>	<u>2</u>	<u>2,007,273</u>	<u>5</u>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45,462,310	100	40,988,7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八及二十一起)	<u>37,712,509</u>	<u>83</u>	<u>39,439,106</u>	<u>96</u>
5910	營業毛利	<u>7,749,801</u>	<u>17</u>	<u>1,549,604</u>	<u>4</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797,557	2	637,020	1
6200	管理費用	<u>291,139</u>	<u>-</u>	<u>234,127</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88,696</u>	<u>2</u>	<u>871,147</u>	<u>2</u>
6900	營業淨利	<u>6,661,105</u>	<u>15</u>	<u>678,457</u>	<u>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4,121	-	5,150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附註九)	91,734	-	-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164,682	1	182,762	1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2,819	-	89,524	-
7480	其他(附註八及九)	<u>62,154</u>	<u>-</u>	<u>83,431</u>	<u>-</u>
7100	合計	<u>335,510</u>	<u>1</u>	<u>360,867</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金額	%		金額	%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一）	\$ 392,083	1		\$ 433,802	1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附註九）	-	-		424,797	1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附註二及六）	1,726	-		4,156,774	10	
763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 二、十一及十二）	785,329	2		33,852	-	
7610 進貨合約損失（附註 二）	-	-		954,190	3	
7880 其他	<u>16,192</u>	<u>-</u>		<u>48,942</u>	<u>-</u>	
7500 合計	<u>1,195,330</u>	<u>3</u>		<u>6,052,357</u>	<u>15</u>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5,801,285	13	( 5,013,033)	( 12)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 二及十九）	<u>718,484</u>	<u>2</u>	( <u>73,488</u> )	<u>-</u>		
8900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 數前淨利（淨損）	5,082,801	11	( 4,939,545)	( 12)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附註三）	( <u>180</u> )	<u>-</u>	<u>5,346</u>	<u>-</u>		
9600 本期淨利（淨損）	<u>\$ 5,082,621</u>	<u>11</u>	<u>(\$ 4,934,199)</u>	<u>( 12)</u>		
 <b>代碼</b>						
<b>九十五年度</b>						
<b>稅前 稅後</b>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淨損）（附 註二十）	<u>\$ 4.52</u>	<u>\$ 3.96</u>	<u>(\$ 3.90)</u>	<u>(\$ 3.84)</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 留 盈 餘	( 累 積 虧 損 )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未分 配 盈 餘			
	普 通 股 股 本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待彌補 虧 損 )	合 計
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069,834	\$ 70,968	\$ 1,650,476	\$ 1,721,444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七）				
法定公積	-	164,012	( 164,012)	-
股票股利—6%	724,190	-	( 724,190)	( 724,190)
現金股利—5.5%	-	-	( 663,841)	( 663,841)
董事監事酬勞	-	-	( 14,767)	( 14,767)
員工紅利—股票	51,682	-	( 51,682)	( 51,682)
員工紅利—現金	-	-	( 22,150)	( 22,150)
九十四年度淨損	-	-	( 4,934,199)	( 4,934,199)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23,422)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	-	-	1,235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845,706	234,980	( 4,924,365)	( 4,689,385)
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所產生之影響數（附註三）	-	-	-	23,422 2,614 26,036
以法定公積彌補虧損	-	( 234,980)	234,980	-
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	446,798 446,798
長期股權投資變動影響數	-	-	( 2,817)	( 2,817) 49,687 46,870
九十五年度淨利	-	-	5,082,621	5,082,621 - -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	-	-	( 3,716) ( 3,716)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2,845,706	\$ 390,419	\$ 390,419	\$ 499,099 \$ 13,735,22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九十五年度</u>	<u>九十四年度</u>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淨損）	\$ 5,082,621	(\$ 4,934,199)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180	( 5,346)
<b>調整項目</b>		
折舊	999,316	1,012,016
攤銷	38,775	17,889
提列資產減損損失淨額	778,231	33,852
提列（迴轉）銷貨折讓	( 233,549)	65,89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26	4,156,77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4,277	28,74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 91,734)	424,797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配發之		
現金股利	20,960	-
處分投資利益	( 8,768)	-
遞延所得稅	487,000	( 237,176)
退休金	( 5,280)	61,256
進貨合約損失	-	954,190
其　他	-	3,881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79,290)	340,6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4,114)	320,887
應收退稅款	-	( 308,954)
其他應收款	458,114	( 605,438)
存　　貨	2,927,388	( 6,612,668)
其他流動資產	171,437	85,558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21,101	( 674,969)
應付款項—關係人	194,901	23,216
應付所得稅	229,565	( 1,053,420)
應付費用	109,667	( 285,542)
其他流動負債	( 38,189)	329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u>12,244,335</u>	<u>( 7,187,767)</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 307,737)	( 175,817)
其他資產增加	( 23,800)	( 50,652)
<b>(接次頁)</b>		

(承前頁)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6,000)	(\$ 2,000,104)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0,141	-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54,866	-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減少	19,913	20,097
質押定期存款減少	-	300,000
其    他	<u>3</u>	<u>6,716</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72,614)	( 1,899,76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7,568,282)	8,130,22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 1,173,028)	973,436
償還長期借款	( 8,960,000)	( 1,1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00	1,800,000
支付現金股利	-	( 663,841)
支付員工紅利	-	( 22,150)
支付董事監事酬勞	<u>-</u>	<u>( 14,767)</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11,701,310)	( 9,102,901)
 現金增加金額		
	270,411	15,374
年初現金餘額	<u>22,611</u>	<u>7,237</u>
年底現金餘額	<u>\$ 293,022</u>	<u>\$ 22,611</u>
 補充資訊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400,316	\$ 434,883
支付所得稅	1,919	1,217,108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固定資產增加	(\$ 350,312)	(\$ 175,817)
應付設備款增加	<u>42,575</u>	<u>-</u>
支付現金	<u>(\$ 307,737)</u>	<u>(\$ 175,817)</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947,143	\$ 960,000
固定資產轉列其他資產	5,432	1,707,87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為燁隆企業公司，自九十三年七月起更名為中鴻鋼鐵公司）設立於七十二年九月，並自七十四年九月開始營業，主要經營鋼捲、鋼管及其他鋼鐵產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鋼鐵公司（綜合持股 39%；母公司）自八十九年三月起取得本公司經營控制權。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912 人及 930 人。

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進貨合約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價值減損、退休金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茲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無活絡市場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投資於上市公司股票，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 (一)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未受本公司之控制。
- (二)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條件，致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 (三) 本公司未藉由下列二種方式之一，維持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 1.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2.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損失，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損失。

####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及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其中外銷依其約定銷貨條件於裝船日認列，內銷則於貨物運交時認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銷貨退回係於發生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其相關存貨成本則自銷貨成本轉回。銷貨折讓係按銷貨數量達一定條件時所計算之數量折讓及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金額提列之，列入應付折讓款，於實際支付時沖減應付折讓款。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 存 貨

存貨以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當市價低於成本時，將存貨成本沖減至市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係以分類項目比較之。其市價基礎：原料、物料及在途原物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在製品及下腳品為淨變現價值。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土地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是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列入固定資產成本，維護及修理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十五至六十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八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八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估計剩餘使用年限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非營業用資產

非營業用資產（列入其他資產）按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評價。

## 非營業用資產

非營業用資產（列入其他資產）按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評價。

## 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列入其他資產）以帳面價值（成本減累計折舊）與可回收金額孰低評價。出租資產之折舊按直線法依五十五年計提。

##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與其他資產）評估其可回收金額，該金額如低於帳面價值則認列資產減損損失，並設置累計減損科目，嗣後如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則於累計減損餘額內沖回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列入其他資產）主係電腦軟體成本及聯貸銀行主辦費用，分別按三年及三至十年攤銷。

### 進貨合約損失

對已簽訂之不可撤銷原料進貨合約，倘預估其製成品成本將超過預期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進貨合約損失，並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費損項下。

###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附註十六）之餘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撥付及沖減應計退休金負債，倘有不足，則列入撥付當年度費用。

###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在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費用或損失。

###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無法實現之金額，提列備抵評價；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每年度盈餘將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其按稅法核算之未分配餘額，將按百分之十課徵所得稅，並於該次股東會決議保留盈餘後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年度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買價（資產）或賣價（負債）作為評價基礎。

## 重分類

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項目依新公報規定（附註三）予以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 九十五年度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 (一)首次適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列為損益表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列為資產負債表之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 後）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稅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 18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u> (\$ 180)	<u>2,614</u> <u>\$2,614</u>

以上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九十五年度淨利及基本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 (二)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科目重分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齒)基秘字第○一六號函之規定，於九十五年度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所編製之比較財務報表中，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應依九十五年度所使用之會計科目進行重分類，但無須重編。

本公司對於金融商品之評價方法，九十四與九十五年度採用不同之會計政策者，說明如下：

### 1.長期投資

長期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未實現投資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市價之基礎為資產負債表日當月平均收盤價。

投資於母公司股票部分，於成本與市價比較時，係視為單獨一類，不併入其他投資之總額比較。

### 2.遠期外匯合約

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風險所簽訂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折算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應收（付）遠期外匯之期末餘額，再按期末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合約結清日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配合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新發布及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資產負債表	重分類前	重分類後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 1,306,02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7,16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98,858
應付遠匯款淨額（其他流動負債）	( 47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47 )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23,422 )	( 23,422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九十四年度

本公司原對持股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因未能及時取得其同期間財務報表，而於編製半年度財務報表時按被投資公司上年度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茲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就此等長期投資改依被投資公司同期之財務報表每半年認列投資損益。是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本公司九十四年度淨損減少 5,346 千元（其方法改變計算之累積影響數 5,346 千元），基本每股純損減少 0.01 元。

####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此係本公司預售之遠期外匯合約。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為美金 3,000 千元，已於九十五年一月十六日到期。資產負債表上之金額為應收遠匯款 98,353 千元減應付購入遠匯款 98,400 千元後之淨額。

####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715,014	\$ 389,800
應收票據	-	45,924
	<u>\$ 715,014</u>	<u>\$ 435,724</u>

自九十五年度起，本公司賒銷產生之應收帳款，業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原為中國國際商業銀行，經與交通銀行合併更名為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約定書」，銀行承購額度原為 23.23 億元。依據合約，本公司出貨予客戶後，即產生應收帳款移轉銀行之效力，雙方依約於次一銀行營業日完成相關手續。九十五年度本公司出售應收帳款 3,703,736 千元予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已收現 3,676,259 千元，平均年利率 2.13%（未含相關費率）。

#### 六 存 貨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	\$ 2,103,021	\$ 2,871,011
在製品	1,046,522	841,928
原 料	2,215,956	6,633,967
物 料	802,648	764,481
下腳品	13,806	27,039
在途原物料	<u>1,073,169</u>	<u>-</u>
	<u>\$ 7,255,122</u>	<u>\$ 11,138,426</u>

九十四年度由於國際鋼鐵市場快速衰退，致本公司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等各項存貨產生跌價損失，是以認列存貨跌價損失 4,156,774 千元。九十四年底之存貨成本係已沖銷跌價損失 4,214,024 千元後之淨額。惟國際鋼鐵市場自九十五年二月起快速復甦，九十五年初之存貨去化良好，致九十五年底存貨餘額已大幅減少。

####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市公司股票		
中國鋼鐵公司（中鋼）	\$ 1,030,586	\$ 1,030,586
評價調整	<u>449,412</u>	( <u>23,422</u> )
	<u>\$ 1,479,998</u>	<u>\$ 1,007,164</u>

##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興櫃公司股票		
燁聯鋼鐵公司（燁聯）	\$ 257,600	\$ 257,60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30,000	30,000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公司	2,750	2,750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公司	1,500	1,500
燁茂實業公司（燁茂）	<u>-</u>	<u>7,008</u>
	<u>\$ 291,850</u>	<u>\$ 298,858</u>

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是以將其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月將燁茂股票以 10,141 千元之價格（參考該公司之每股淨值議決之）出售予燁聯，產生處分利益 3,133 千元（列入其他營業外收益項下）。

##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股權%	金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 2,140,320	41	\$ 2,023,195	41
鴻高投資公司（鴻高）	30,281	100	-	-
聯鼎鋼鐵公司（聯鼎）	23,310	100	30,639	100
United Winner Metals (UWM)	<u>-</u>	<u>-</u>	<u>49,380</u>	<u>34</u>
	<u>\$ 2,193,911</u>		<u>\$ 2,103,214</u>	

鴻高係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投資設立，投資金額 25,000 千元，持股 100%，鴻高於九十五年十二月辦理現金增資 1,000 千元，由本公司全數認購，鴻高公司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六月投資運鴻 2,000,000 千元，持股 41%，經由運鴻參與現金增資中鋼集團之中龍鋼鐵公司，供作建造一貫作業煉鋼廠。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月將 UWM 公司股票以 54,866 千元之價格（參考該公司之每股淨值議決之）出售予燁聯，產生處分利益 5,635 千元（列入其他營業外收益項下）。

聯鼎董事會考量政經情勢改變及中鋼集團之中龍鋼鐵公司正積極進行高爐建廠計畫，聯鼎原計畫於濱南工業區興建一貫作業煉鋼廠，其開發案可能性因而降低，經於九十四年五月決議認列其相關損失 447,663 千元。本公司已依權益法認列該投資損失。

本公司對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按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收益（損失）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運鴻	\$ 95,560	\$ 23,195
聯鼎	( 7,329 )	( 453,040 )
UWM	3,566	5,467
鴻高	( 63 )	-
鼎洲	<u>-</u>	( <u>419</u> )
	<u>\$ 91,734</u>	( <u>\$ 424,797</u> )

#### 十、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收款	\$ 56,186	\$ 75,386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54,065</u>	<u>54,065</u>
	2,121	21,321
存出保證金	<u>3,639</u>	<u>4,352</u>
	<u>\$ 5,760</u>	<u>\$ 25,673</u>

#### 十一、固定資產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723,836	\$ 652,126
機器設備	6,058,430	5,314,709
其他設備	<u>1,159,905</u>	<u>1,158,183</u>
	<u>\$ 7,942,171</u>	<u>\$ 7,125,018</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累計減損</b>		
土地—國安段	\$ 1,444,267	\$ 839,904
土地—龍華段	-	1,210,371
土地—台北辦公室	<u>-</u>	<u>38,500</u>
	1,444,267	2,088,775
減：轉列非營業用資產	-	1,210,371
轉列出租資產	<u>-</u>	<u>38,500</u>
	<u>\$ 1,444,267</u>	<u>\$ 839,904</u>

九十五年度本公司依專業鑑價報告認列台南國安段土地價值減損損失604,363千元（列入營業外損失）。

本公司為購建固定資產其融資資本化利息之資訊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	\$ 396,787	\$ 435,639
資本化利息	( 4,704 )	( 1,837 )
損益表上利息費用	<u>\$ 392,083</u>	<u>\$ 433,802</u>
資本化利率（年利率）	2.316%	2.244%

#### 三其他資產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非營業用資產（附註二及十一）</b>		
<b>土    地</b>		
高雄龍華段	\$ 2,867,515	\$ 2,867,515
西濱工業園區	122,502	122,502
交通運輸設備一天車	<u>-</u>	<u>21,176</u>
	2,990,017	3,011,193
減：累計折舊	-	14,073
累計減損—土地（附註十一）	1,418,087	1,237,121
累計減損一天車	<u>-</u>	<u>7,103</u>
	<u>1,571,930</u>	<u>1,752,896</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出租資產（附註二）		
土地	\$ 64,026	\$ 64,026
房屋及建築	<u>30,289</u>	<u>30,289</u>
	94,315	94,315
減：累計折舊	5,630	5,087
累計減損（附註十一）	<u>38,500</u>	<u>38,500</u>
	<u>50,185</u>	<u>50,728</u>
遞延費用（附註二）	<u>25,246</u>	<u>40,221</u>
待過戶土地	<u>31,602</u>	<u>31,602</u>
	<u>\$1,678,963</u>	<u>\$1,875,447</u>

九十五年度本公司依專業鑑價報告認列高雄龍華段土地減損損失 180,966 千元（列入營業外損失）。

本公司將台北辦公室出租予非關係人，九十四年七月將其相關項目自固定資產轉列其他資產項下。

西濱工業園區土地預定分區出售供工業廠房使用，本公司因考量目前該項土地開發可能性不大，是以列入其他資產項下。九十四年度依專業鑑價報告認列土地價值減損 26,749 千元（列入營業外費損）。

待過戶土地係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四月及十月分別承購座落於高雄縣岡山鎮嘉興段及白米段農地，作為存放存貨及運輸道路之用。因法令限制，該土地所有權以本公司總經理劉季剛名義登記，惟本公司已取得劉季剛先生之同意書，同意日後無償協助配合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使用地目變更，並隨時依本公司之要求無償將土地變更登記於本公司或所指定之其他私人名下。另該土地亦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 三、短期借款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信用狀借款

年利率九十五年底 1.71%～  
1.79%，九十四年底  
1.5%～1.75%

\$ 1,661,704      \$ 2,155,184

#### 週轉性借款

年利率九十五年底 1.705%  
～1.79%，九十四年底  
1.35%～1.9%

2,288,300      9,285,200

#### 銀行透支

年利率九十五年底  
1.375%，九十四年底  
1.118%～1.6%

283,152  
\$ 4,233,156      361,054  
\$ 11,801,438

### 四、應付短期票券

保證及承兌機構	年利率(%)	餘額
<u>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中華票券	1.63～1.64	\$ 250,000
兆豐票券	1.54～1.55	180,000
國際票券	1.39	100,000
萬通票券	1.54	<u>50,000</u>
		58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94</u>
		<u>\$ 579,906</u>
<u>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國際票券	1.132～1.53	\$ 535,000
中興票券	1.242～1.54	400,000
中華票券	1.31～1.528	355,000
萬通票券	1.23～1.528	250,000
中信票券	1.192～1.528	<u>220,000</u>
		1,76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7,066</u>
		<u>\$ 1,752,934</u>

三、長期借款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團聯貸		
兆豐銀行等數家新台幣聯貸		
自九十六年四月起至一〇二年十月止，分十四期平均償還，年利率九十五年底 2.3478%	\$ 6,000,000	\$ -
已於九十五年十月提前償還，年利率九十四年底 3.1072%	-	6,700,000
已於九十五年九月償還，年利率九十四年底 3.1072%	-	840,000
兆豐銀行等二十家新台幣聯貸		
甲項一九十五年三月到期並循環使用，年利率 1.981%	-	1,000,000
其他銀行借款		
陸續於九十九年六月底前到期，年利率九十五年底 2.1178% ~ 2.9491%，九十四年底 1.75% ~ 2.949%	<u>420,000</u> <u>6,420,000</u> <u>947,143</u> <u>\$5,472,857</u>	<u>840,000</u> <u>9,380,000</u> <u>960,000</u> <u>\$8,420,000</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一)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八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二十四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額度為 100 億元，其中 30 億元為無擔保借款，另 70 億元則為有擔保借款。惟本公司已於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提前償還該項借款，並終止合約。
- (二)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九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二十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貸款合約，額度為 60 億元之無擔保借款，惟本公司已提前償還該項借款並於九十五年九月二十日取得聯貸銀行團同意提前終止合約。

(三)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另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二十二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 140 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其中 60 億元為擔保借款，限一次動用；另 80 億元為無擔保借款，得循環動用。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除中鋼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承諾於借款期間，中鋼公司及其關係人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低於 30%，佔本公司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及對本公司具經營控制權等外，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自九十六年度起，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流通在外發行普通股股本之 50%，金融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350%。

前述各款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應自該年度財務報表公告日之次日起半年內改善，倘未能改善，本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及保證費率，應按合約規定調整，不視為違約項目。

本聯貸案於動用後已優先償還上述(一)及(二)之原簽訂 100 億元及 60 億元之聯貸借款餘額，原聯貸合約並自還款後終止。

#### 六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在職員工在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僱者已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選擇適用上述新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制度。

「勞工退休金條例」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應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存入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退休金成本列示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按勞動基準法標準提列	\$ 64,716	\$ 63,652
按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	<u>3,983</u>	<u>1,743</u>
	<u>\$ 68,699</u>	<u>\$ 65,395</u>

本公司原依「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之平均經常性薪資計付。本公司依規定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 12.6%（九十四年十二月以前為 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年初餘額	\$ 69,264	\$ 64,563
本年度提存	69,996	9,789
基金收益	2,303	974
本年度支付	( 10,317)	( 6,062)
年底餘額	<u>\$131,246</u>	<u>\$ 69,264</u>

上項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依精算報告，其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服務成本	\$ 32,672	\$ 32,906
利息成本	22,954	21,397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2,344)	( 1,894)
攤銷數	<u>11,434</u>	<u>11,243</u>
淨退休金成本	<u>\$ 64,716</u>	<u>\$ 63,652</u>

(二)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既得給付義務	\$327,058	\$262,495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28,577</u>	<u>239,388</u>
累積給付義務	555,635	501,88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71,334</u>	<u>159,536</u>
預計給付義務	726,969	661,41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 131,246)	( 69,264)
提撥狀況	595,723	592,155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	( 73,602)	( 78,85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未 攤銷餘額	( 43,241)	( 49,418)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 24,296)	( 4,014)
應計退休金負債	<u>\$454,584</u>	<u>\$459,864</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既得給付	\$467,762	\$372,756
(四)退休金給付義務及計算淨退休金成本之精算假設		
折現率	3.5%	3.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	2.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5%	2.5%

#### 七、股東權益

#####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九十四年六月股東常會決議修訂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之盈餘（如有虧損則於彌補後），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若每股股利低於 0.02 元，則不予分派。上述分配包括員工紅利不低於 0.3%，董事、監察人酬勞金 1%。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適度比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 50% 為原則。

上項盈餘分配應於次年度之股東常會決議，並表達於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份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 之半數，其餘部分得撥充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五年六月決議，除以法定公積彌補虧損外，因九十四年度營運發生虧損，是以無盈餘分配案。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四年六月承認由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其內容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股股利（元）
法定公積	\$ 164,012	
董監事酬勞	14,767	
員工紅利—現金	22,150	
員工紅利—股票	51,682	
普通股現金股利	663,841	\$ 0.55
普通股股票股利	<u>724,190</u>	0.60
	<u>\$ 1,640,642</u>	

上述員工紅利倘以現金發放（配發股票每股按 10 元計算）且將董監事酬勞與員工紅利作為九十三年度之費用，則九十三追溯調整之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將由 1.28 元減少為 1.21 元。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擬定，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本公司將揭露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

#### 股東可扣抵稅額資訊

依所得稅法規定，自八十七年度（含）起實施兩稅合一，本公司於分配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截至九十五年底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789,758 千元，九十五年度預計分配盈餘稅額可扣抵比率為 33.33%。

#### 大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之歸屬

用人費用	九 年 度				九 年 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費損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費損	合計
<u>薪資（含獎金）</u>								
勞健保								
金)	\$ 702,269	\$ 158,465	\$ -	\$ 860,734	\$ 495,727	\$ 116,637	\$ -	\$ 612,364
勞健保	38,099	7,707	-	45,806	36,215	9,282	-	45,497
退休金	57,491	11,208	-	68,699	53,595	11,800	-	65,395
職工福利	141,173	22,022	-	163,195	127,912	22,904	-	150,816
其    他	2,101	6,632	-	8,733	4,355	8,899	-	13,254
	<u>\$ 941,133</u>	<u>\$ 206,034</u>	<u>\$ -</u>	<u>\$ 1,147,167</u>	<u>\$ 717,804</u>	<u>\$ 169,522</u>	<u>\$ -</u>	<u>\$ 887,326</u>
<u>折舊</u>								
攤銷	\$ 991,034	\$ 6,073	\$ 2,209	\$ 999,316	\$ 997,142	\$ 14,514	\$ 360	\$ 1,012,016
	-	-	38,775	38,775	-	13,060	4,829	17,889

## 充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年度所得稅中。

(一)當年度所得稅之計算：

	<u>九十五年度</u>	<u>九十四年度</u>
稅前淨利（淨損）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額（利益）	<u>\$ 1,450,321</u>	(\$ 1,253,258)
調節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未（已）實現存貨		
跌價損失	( 1,039,350)	1,039,193
未（已）實現進貨		
合約損失	( 238,548)	238,548
提列（迴轉）銷貨		
折讓	( 58,387)	16,475
退休金未（已）提撥數	( 1,320)	13,465
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利益	( 892)	( 1,367)
減資損失	-	( 124,184)
其    他	( 3,057)	( 491)
	<u>( 1,341,554)</u>	<u>1,181,639</u>
永久性差異		
土地減損損失	196,332	6,687
股利收入	( 41,171)	( 45,690)
權益法認列國內投資損失（利益）	( 22,042)	107,566
處分國外投資財稅差	( 15,450)	-
非營業用土地遞延利息費用	10,777	678
其    他	( 743)	( 2,288)
	<u>127,703</u>	<u>66,953</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五年度</u>	<u>九十四年度</u>
按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		
稅額（利益）	\$ 236,470	(\$ 4,666)
備抵評價	-	4,6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159,53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4,155
虧損扣抵	( 3,279)	-
投資抵減	( 1,707)	-
當年度所得稅	231,484	163,688
遞延所得稅之變動	<u>487,000</u>	<u>( 237,176)</u>
	<u>\$ 718,484</u>	<u>(\$ 73,488)</u>

(二) 應付所得稅變動如下：

	<u>九十五年度</u>	<u>九十四年度</u>
年初餘額	\$ -	\$ 1,053,420
當年度所得稅	231,484	163,688
當年度支付稅額	( 1,919)	( 1,217,108)
年底餘額	<u>\$ 229,565</u>	<u>\$ -</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內容如下：

	<u>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應付折讓款	\$ 87,612	\$ 145,999
未實現存貨損失	14,156	1,053,506
進貨合約損失	-	238,54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490	( 804)
	<u>102,258</u>	<u>1,437,249</u>
減：備抵評價	<u>102,258</u>	<u>950,249</u>
	<u>-</u>	<u>487,000</u>
非流動（列入其他資產）		
退休金未提撥金額	113,646	114,966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858	4,871
其    他	-	1,776
	<u>114,504</u>	<u>121,613</u>
減：備抵評價	<u>114,504</u>	<u>121,613</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u>\$ -</u>	<u>\$ 487,000</u>

上述固定資產折舊差異係因本公司認列鋼管廠減損損失，稅務申報尚未實現所致。

本公司因考量鋼鐵產業景氣變化快速，是以上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全數提列備抵評價。

(四)本公司截至九十二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簡單資本結構，是以僅列示基本每股盈餘（淨損），其計算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 (一) 基本每股盈餘

	九 稅 十 五 年 度	九 稅 十 四 年 度
	前 稅 後	前 稅 後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淨損）	\$ 4.52	\$ 3.96 (\$ 3.90) (\$ 3.85)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u>-</u>	<u>-</u> <u>-</u> <u>0.01</u>
本期淨利（淨損）	<u>\$ 4.52</u>	<u>\$ 3.96</u> <u>(\$ 3.90)</u> <u>(\$ 3.84)</u>

##### (二) 分子—本期淨利（淨損）

	九 稅 十 五 年 度	九 稅 十 四 年 度
	前 稅 後	前 稅 後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淨損）	\$ 5,801,285	\$ 5,082,801 (\$ 5,013,033) (\$ 4,939,545)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u>( 180 )</u>	<u>( 180 )</u> <u>5,346</u> <u>5,346</u>
本期淨利（淨損）	<u>\$ 5,801,105</u>	<u>\$ 5,082,621</u> <u>(\$ 5,007,687)</u> <u>(\$ 4,934,199)</u>

##### (三) 分母—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	<u>1,284,571</u>	<u>1,284,571</u>

#### 二、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鋼鐵公司（中鋼）	母公司—綜合持股 39%
中貿國際公司（中貿）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冠資訊公司（中冠）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宇環保公司（中宇）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鋼機械公司（中機）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Ornasteel Enterprise Corp. (M) SDN BHD (OEC)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Group Steel Corp. (M) SDN BHD (GSC)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聯鼎鋼鐵公司（聯鼎）	子公司，惟無重大交易
鴻高投資公司	子公司，惟無重大交易

(二)重大關係人交易彙總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佔淨額 金額	%	佔淨額 金額	%
<b>1.銷貨收入</b>				
OEC	\$ 968,495	2	\$ 543,037	2
GSC	483,694	1	112,038	-
中 鋼	-	-	440,996	1
中 貿	<u>-</u>	<u>-</u>	<u>353,971</u>	<u>1</u>
	<u>\$ 1,452,189</u>	<u>3</u>	<u>\$ 1,450,042</u>	<u>4</u>
<b>2.進 貨</b>				
中 鋼	\$ 4,581,112	17	\$ 1,381,353	3
中 貿	<u>11,659</u>	<u>-</u>	<u>7,143,554</u>	<u>17</u>
	<u>\$ 4,592,771</u>	<u>17</u>	<u>\$ 8,524,907</u>	<u>20</u>

本公司銷售鋼鐵產品予上述公司之交易價格，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收款方式除OEC及GSC係以預收貨款20%及餘款於出貨後一個月內電匯方式收取；中鋼及中貿則於一個月內電匯方式收取。

進貨主要為扁鋼胚、熱軋鋼捲及物料，進貨價格係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對中鋼進貨係以即期信用狀方式支付；中貿則以電匯方式於一個月內付款。

**3.權利金**

中鋼公司於九十二年五月與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及日商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簽訂合資協議書，在同年七月設立東亞聯合鋼鐵公司，並由其轉投資和歌山鑄鐵所（由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分割之公司）。中鋼

公司藉此合資公司可獲得質優且料源穩定之扁鋼胚。中鋼公司嗣與本公司簽訂扁鋼胚授權合約，將前述合資合約所取得之扁鋼胚採購權轉讓予本公司，惟本公司應按扁鋼胚採購數量以每噸美金6元支付權利金予中鋼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之權利金支出分別為331,329千元及199,144千元（已列入上述第2.項進貨成本），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底應付權利金分別為97,808千元及47,284千元（已列入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上述扁鋼胚之採購價格依合約規定之公式計算。

#### 4.建置ERP資訊系統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九月與中冠簽訂「企業資源規劃系統開發建置」及「系統軟體硬體及機房建置」合約，委由中冠設計本公司ERP資訊系統，合約金額為52,710千元。截至九十四年底，應付中冠款項為23,436千元（列入其他流動負債），並已於九十五年度全數付清。

#### 5.扁鋼胚借還料

本公司因生產需求及扁鋼胚料源調度與中鋼公司訂定扁鋼胚借還料合約，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扁鋼胚借還料彙總如下：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噸 數	金 額	噸 數	金 額
年初應收借出料	40,558	\$ 562,752	3,674	\$ 49,980
本年度借出料	14,538	185,444	113,495	1,577,568
本年度還入料	( 55,096 )	( 748,196 )	( 76,611 )	( 1,064,796 )
跌價損失	—	—	—	( 182,509 )
年底應收借出料	<u>—</u>	<u>\$ —</u>	<u>40,558</u>	<u>\$ 380,243</u>

截至九十四年底止，上述應收中鋼公司借料款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

#### 6.其他支出

本公司因工程修護及營建工程等支付關係人款項彙總如下：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中 機	\$ 113,728	\$ 104,662
中 宇	<u>78,346</u>	<u>67,414</u>
	<u>\$ 192,074</u>	<u>\$ 172,076</u>

上列款項以電匯方式於一個月內付款。

### 7.退休金

聯鼎全數員工於九十四年六月轉調至本公司，是以該公司員工應依其工作年資估算退休金 8,725 千元轉撥予本公司（列為其他應收款）。

### (三)年底餘額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項目	%	金額	項目	%
<b>1. 應收帳款—關係人</b>						
OEC	\$ 35,550	5		\$ -	-	
GSC	7,035	1		18,937	4	
其 他	640	-		174	-	
	<u>\$ 43,225</u>	<u>6</u>		<u>\$ 19,111</u>	<u>4</u>	
<b>2. 應付款項—關係人</b>						
中 鋼	\$ 256,580	11		\$ 74,874	12	
中 宇	18,643	1		23,888	4	
中 機	14,127	1		7,189	1	
其 他	17,208	1		5,706	1	
	<u>\$ 306,558</u>	<u>14</u>		<u>\$ 111,657</u>	<u>18</u>	

### 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予銀行長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

	帳面		金額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質押定期存款	\$ 300,000		\$ 300,000	
固定資產淨額	<u>\$ 11,328,419</u>		<u>\$ 12,226,328</u>	
	<u>\$ 11,628,419</u>		<u>\$ 12,526,328</u>	

### 三、截至九十五年底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一)本公司為採購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約 7,066,680 千元；因銀行借款及購貨而提出之保證票據約 39,368,863 千元。

(二)本公司為確保扁鋼胚之料源無虞，業與國外廠商簽訂扁鋼胚（原料）採購合約尚未履約計 444,000 噸，總價款約新台幣 6,060,464 千元，其中已開立信用狀金額已列入上述(一)項中。

## 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資訊揭露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479,998	\$ 1,479,998	\$ 1,007,164	\$ 1,007,16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1,850	-	298,858	-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5,760	5,760	25,673	25,673
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420,000	6,420,346	9,380,000	9,379,046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列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47	111

(二)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質押定期存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應付款項—關係人、應付費用及應付折讓款。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係以金融機構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包括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存出保證金以現金存出，並無確定之收回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長期應收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5.長期銀行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度無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

(四)本公司九十五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120,000 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591,354 千元及 11,113,062 千元。

(五)本公司九十五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4,121 千元及 392,083 千元。

#### (六)財務風險資訊

##### 1.市場風險

包括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價格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並無重大之匯率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另投資之中國鋼鐵公司股票具市場價格風險、市場價格每增減1元，將使公平價值增減42,774千元。

#####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九十五年底本公司信用風險之金額為82,121千元（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其中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已扣除應收帳款賒銷及信用狀交易計689,255千元），其最大信用暴險與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認為現金及銀行存款（含質押定存）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因是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具有活絡市場可以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另本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291,850千元（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科目）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商品，若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提高1%，將增加本公司每年度現金流出約105,217千元。

### 五、附註揭露事項

九十五年度應揭露事項如下：

####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 六. 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鋼鐵產品製造產業，均屬國內營運部門，依規定揭露資訊如下：

### (一) 外銷收入資訊

地 區	九十五年 度		九十四年 度	
	外銷收入 金額	佔淨額 %	外銷收入 金額	佔淨額 %
亞洲	\$10,673,694	23	\$10,085,259	25
北美洲	1,262,275	3	680,722	2
其他地區	760,912	2	142,855	-
	<u>\$12,696,881</u>	<u>28</u>	<u>\$10,908,836</u>	<u>27</u>

### (二) 重要客戶資訊

	九十五年 度		九十四年 度	
	佔淨額 金額	%	佔淨額 金額	%
甲客戶	\$ 4,955,229	11	\$ 2,184,952	5
乙客戶	4,514,556	10	4,030,311	10
丙客戶	4,266,214	10	4,779,911	12
	<u>\$13,735,999</u>	<u>31</u>	<u>\$10,995,174</u>	<u>27</u>

##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本公司	普通股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2,774,495	\$ 1,030,586	-	\$ 1,479,998	
	中國鋼鐵公司				449,412	-		
	燁聯鋼鐵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258,000	\$ 257,600	2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3,000,000	3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公司				250,000	5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公司				150,000	15		
	鉛祥金屬公司				6,080,000	- (註)	10	
	橋頭寶公司				2,500,000	- (註)	5	
	台灣偉士伯公司				2,300,000	- (註)	2	
	碩皇企業公司				730,000	- (註)	15	
	遠雄人壽保險公司				546,667	- (註)	-	
鴻高投資公司	運鴻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00	\$ 2,140,320	41	\$ 2,140,320	
	鴻高投資公司				2,600,000	100	30,281	30,281
	聯鼎鋼鐵公司				5,636,600	100	23,310	23,310
	普通股	最終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800,000	\$ 2,193,911		\$ 2,193,911	
	中國鋼鐵公司				\$ 23,336	-	\$ 27,680	
					4,344	-		
					\$ 27,680			

註：已認列持久性跌價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

##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關係人進銷貨交易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單價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進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本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Ornasteel Enterprise Corp. (M) SDN BHD Group Steel Corp. (M) SDN BHD	母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進銷貨	\$ 4,581,112 968,495	17 2	開立即期信用狀 預收貨款 20% 及 一個月內電匯	\$ - -	註 註	(\$ 256,580) 35,550	( 11 ) 5		
			銷貨	483,694	1	預收貨款 20% 及 一個月內電匯	-	註	7,035	1		

註：參閱附註二說明。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五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股數			持股比例 期未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九十五年十二月 底	九十五年初	股	數	比 率				股 票股 利	現 金股 利		
本公司	運鴻投資公司 鴻高投資公司 聯鼎鋼鐵公司	高雄市 高雄市 高雄市	投 資 投 資 冶煉鋼鐵(創業期 間) 租 賃	\$ 2,000,000 26,000 552,965	\$ 2,000,000 - 552,965	200,000,000 2,600,000 5,636,600	41 100 100		\$ 2,140,320 30,281 23,310	\$ 2,140,320 30,281 23,310	\$ 233,535 ( 63 ) ( 7,329 )	\$ 95,560 ( 63 ) ( 7,329 )	\$ - - -	\$ 20,960 - -	子公司 子公司
	United Winner Metals	U.S.A.		-	USD 3,615 千元	-	-		\$ 2,193,911	\$ 2,193,911	USD326 千元	3,566 \$ 91,734	\$ - \$ 20,960	\$ -	

## 五、九十五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澤浩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五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鴻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鴻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合併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鴻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起，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俊吉

會計師 邱慧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五日

##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 332,129	1	\$ 62,649	-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十二)	\$ 4,233,156	15	\$ 11,801,438	35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及五)	715,014	3	435,724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579,906	2	1,752,934	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43,225	-	19,111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三及四)	-	-	47	-
1164	應收退稅款	308,976	1	308,963	1	2140	應付帳款	1,927,657	7	506,556	1
118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十一)	4,825	-	458,887	1	2150	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306,558	1	111,657	-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六)	7,255,122	25	11,138,426	33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十九)	229,565	1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九)	-	-	487,000	2	2170	應付費用	398,233	1	280,154	1
1291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二十二)	300,000	1	300,000	1	2223	應付進貨合約損失(附註二)	-	-	954,190	3
1298	其他	168,719	1	344,270	1	2228	應付折讓款(附註二)	350,447	1	583,996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128,010</u>	<u>32</u>	<u>13,555,030</u>	<u>40</u>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947,143	3	960,000	3
	長期投資					2298	其他(附註二十一)	<u>72,310</u>	<u>-</u>	<u>72,361</u>	<u>-</u>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三及七)	1,507,678	5	1,007,164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044,975	31	17,023,333	50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三及八)	291,850	1	298,858	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二)	5,472,857	19	8,420,000	25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附註二及九)	2,140,320	8	2,072,575	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u>454,584</u>	<u>2</u>	<u>459,864</u>	<u>1</u>
144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附註十)	<u>5,760</u>	<u>-</u>	<u>25,673</u>	<u>-</u>	2XX	X 負債合計	<u>14,972,416</u>	<u>52</u>	<u>25,903,197</u>	<u>76</u>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u>3,945,608</u>	<u>14</u>	<u>3,404,270</u>	<u>10</u>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2,043,160千股，發行1,284,571千股	<u>12,845,706</u>	<u>45</u>	<u>12,845,706</u>	<u>38</u>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二)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附註十七)				
	成本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234,980	1
1501	土地	4,941,414	17	4,941,414	15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u>390,419</u>	<u>1</u>	(4,924,365)	(15)
1521	房屋及建築	2,624,046	9	2,620,493	8	33XX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淨額	<u>390,419</u>	<u>1</u>	(4,689,385)	(14)
1531	機器設備	13,076,864	46	12,983,110	3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681	其他設備	<u>2,358,455</u>	<u>8</u>	<u>2,494,903</u>	<u>7</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	-	3,716	-
15XY	成本合計	23,000,779	80	23,039,920	68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損失)(附註三及十七)	<u>499,099</u>	<u>2</u>	(23,422)	-
15X9	減：累計折舊	7,942,171	28	7,125,018	2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499,099</u>	<u>2</u>	(19,706)	-
1599	累計減損—土地	<u>1,444,267</u>	<u>5</u>	<u>839,904</u>	<u>2</u>	X	股東權益合計	<u>13,735,224</u>	<u>48</u>	<u>8,136,615</u>	<u>24</u>
1671	未完工程	13,614,341	47	15,074,998	4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8,707,640</u>	<u>100</u>	<u>\$ 34,039,812</u>	<u>100</u>
1672		260,938	1	71,996	-						
15XX	預付設備款	<u>79,780</u>	<u>-</u>	<u>58,071</u>	<u>-</u>						
	固定資產淨額	<u>13,955,059</u>	<u>48</u>	<u>15,205,065</u>	<u>45</u>						
	其他資產(附註二及十二)										
1810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1,571,930	6	1,752,896	5						
1880	其他	<u>107,033</u>	<u>-</u>	<u>122,551</u>	<u>-</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678,963</u>	<u>6</u>	<u>1,875,447</u>	<u>5</u>						
1XXX	資產總計	<u>\$ 28,707,640</u>	<u>100</u>	<u>\$ 34,039,81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基本每股盈餘(淨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九十五年 度		九十四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附註二、二十一及二十六)	\$ 46,399,832	102	\$ 42,995,983	105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	<u>937,522</u>	<u>2</u>	<u>2,007,273</u>	<u>5</u>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45,462,310	100	40,988,7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八及二十一)	<u>37,712,509</u>	<u>83</u>	<u>39,439,106</u>	<u>96</u>
5910	營業毛利	<u>7,749,801</u>	<u>17</u>	<u>1,549,604</u>	<u>4</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797,557	2	637,020	1
6200	管理費用	<u>298,653</u>	<u>-</u>	<u>240,123</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96,210</u>	<u>2</u>	<u>877,143</u>	<u>2</u>
6900	營業淨利	<u>6,653,591</u>	<u>15</u>	<u>672,461</u>	<u>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4,243	-	5,236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九)	99,126	-	27,824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164,682	1	182,762	1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2,819	-	89,524	-
7480	其他(附註八及九)	<u>62,154</u>	<u>-</u>	<u>84,383</u>	<u>-</u>
7100	合 計	<u>343,024</u>	<u>1</u>	<u>389,729</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九十五年 度		九十四年 度	
		金額	%	金額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 一）	\$ 392,083	1	\$ 433,802	1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附註二及六)	1,726	-	4,156,774	10
763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 二、十一及十二）	785,329	2	481,515	1
7610	進貨合約損失（附註 二）	-	-	954,190	3
7880	其 他	<u>16,192</u>	<u>-</u>	<u>48,942</u>	<u>-</u>
7500	合 計	<u>1,195,330</u>	<u>3</u>	<u>6,075,223</u>	<u>15</u>
7900	合併稅前淨利（損）	5,801,285	13	( 5,013,033 )	( 12 )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 註二及十九）	<u>718,484</u>	<u>2</u>	<u>( 73,488 )</u>	<u>-</u>
8900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 響數前淨利（損）	5,082,801	11	( 4,939,545 )	( 12 )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附註三)	( <u>180</u> )	<u>-</u>	<u>5,346</u>	<u>-</u>
9600XX	合併總淨利（損）	<u>\$ 5,082,621</u>	<u>11</u>	<u>( \$ 4,934,199 )</u>	<u>( 12 )</u>
代 碼	基本每股盈餘（淨損）（附註 二十）	九十五年 度		九十四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 <u>4.52</u>	\$ <u>3.96</u>	( \$ <u>3.90</u> )	( \$ <u>3.84</u>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計	股東現利益(損失)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損失)	累積調整數	換算數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合計
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069,834	\$ 70,968	\$ 1,650,476	\$ 1,721,444	\$ -	\$ 2,481	\$ -	\$ -	\$ -	\$ 13,793,759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	-	-	-	-	-	-	30	30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七)										
法定公積	-	164,012	( 164,012 )	-	-	-	-	-	-	-
股票股利-6%	724,190	-	( 724,190 )	( 724,190 )	-	-	-	-	-	-
現金股利-5.5%	-	-	( 663,841 )	( 663,841 )	-	-	-	-	( 663,841 )	
董事監事酬勞	-	-	( 14,767 )	( 14,767 )	-	-	-	-	( 14,767 )	
員工紅利-股票	51,682	-	( 51,682 )	( 51,682 )	-	-	-	-	-	-
員工紅利-現金	-	-	( 22,150 )	( 22,150 )	-	-	-	-	( 22,150 )	
九十四年度合併總淨損	-	-	( 4,934,199 )	( 4,934,199 )	-	-	-	-	( 4,934,199 )	
長期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23,422 )	-	-	-	( 23,422 )	
依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1,235	-	-	1,235
少數股權減少數	-	-	-	-	-	-	-	( 30 )	( 30 )	( 30 )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845,706	234,980	( 4,924,365 )	( 4,689,385 )	( 23,422 )	3,716	-	-	-	8,136,615
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所產生之影響數(附註三)	-	-	-	-	26,036	-	-	-	-	26,036
以法定公積彌補虧損	-	( 234,980 )	234,980	-	-	-	-	-	-	-
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	-	446,798	-	-	-	-	446,798
長期股權投資變動影響數	-	-	( 2,817 )	( 2,817 )	49,687	-	-	-	-	46,870
九十五年度合併總淨利	-	-	5,082,621	5,082,621	-	-	-	-	-	5,082,621
依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3,716 )	-	-	-	-	( 3,716 )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2,845,706	\$ -	\$ 390,419	\$ 390,419	\$ 499,099	\$ -	\$ -	\$ -	\$ -	\$ 13,735,22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九十五年度</u>	<u>九十四年度</u>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總淨利（損）	\$ 5,082,621	(\$ 4,934,199)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180	( 5,346)
<b>調整項目</b>		
折舊	999,316	1,012,016
攤銷	38,775	17,889
提列資產減損損失淨額	778,231	481,515
提列（迴轉）銷貨折讓	( 233,549)	65,89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26	4,156,77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4,277	28,74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 99,126)	( 27,824)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配發之現金股利	20,960	-
處分投資利益	( 8,768)	-
進貨合約損失	-	954,190
遞延所得稅	487,000	( 237,176)
退休金	( 5,280)	61,256
其 他	-	( 13,637)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79,290)	340,6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4,114)	324,138
應收退稅款	( 13)	( 308,963)
其他應收款	454,062	( 605,438)
存 貨	2,927,388	( 6,612,668)
其他流動資產	175,371	108,359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21,101	( 674,969)
應付款項—關係人	194,901	23,216
應付所得稅	229,565	( 1,053,420)
應付費用	118,079	( 292,959)
其他流動負債	( 42,673)	3,951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u>12,240,740</u>	<u>( 7,187,995)</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 307,737)	( 175,817)
其他資產增加	( 23,800)	( 50,652)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3,336)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 2,000,000)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54,866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0,141	\$ -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減少	19,913	20,097
質押定期存款減少	-	300,000
其    他	3	8,9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69,950)</u>	<u>(1,897,44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7,568,282)	8,130,22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 1,173,028)	973,436
償還長期借款	( 8,960,000)	( 1,1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00	1,800,000
支付現金股利	-	( 663,841)
支付員工紅利	-	( 22,150)
支付董事監事酬勞	-	( 14,76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701,310)</u>	<u>9,102,901</u>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u>-</u>	<u>37,946</u>
 現金增加金額	269,480	55,412
 年初現金餘額	62,649	7,237
 年底現金餘額	<u>\$ 332,129</u>	<u>\$ 62,649</u>
 補充資訊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400,316	\$ 434,883
支付所得稅	1,919	1,217,108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固定資產增加	(\$ 350,312)	(\$ 175,817)
應付設備款增加	<u>42,575</u>	<u>-</u>
支付現金	<u>(\$ 307,737)</u>	<u>(\$ 175,817)</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947,143	\$ 960,000
固定資產轉列其他資產	5,432	1,707,8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日九十六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為燁隆企業公司，自九十三年七月起更名為中鴻鋼鐵公司）設立於七十二年九月，並自七十四年九月開始營業，主要經營鋼捲、鋼管及其他鋼鐵產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鋼鐵公司（綜合持股 39%；母公司）自八十九年三月起取得本公司經營控制權。截至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912 人及 930 人。

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列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之子公司為聯鼎鋼鐵公司（持股 100%）及鴻高投資公司（持股 100%）。聯鼎公司設立於八十二年九月，計劃於台南縣濱南工業區興建一貫作業煉鋼廠（附註十一），建廠完成後之主要營業項目為冶煉鋼鐵，該子公司目前尚在創業期間；鴻高公司設立於九十五年九月，從事一般投資業務。本公司與前述子公司間並無重要交易往來。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進貨合約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價值減損、退休金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茲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均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與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餘額應予以銷除。

###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無活絡市場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投資於上市公司股票，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 (一)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未受本公司之控制。
- (二)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條件，致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三) 本公司未藉由下列二種方式之一，維持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 1. 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 2. 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損失，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損失。

####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及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其中外銷依其約定銷貨條件於裝船日認列，內銷則於貨物運交時認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銷貨退回係於發生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其相關存貨成本則自銷貨成本轉回。銷貨折讓係按銷貨數量達一定條件時所計算之數量折讓及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金額提列之，列入應付折讓款，於實際支付時沖減應付折讓款。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 存 貨

存貨以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當市價低於成本時，將存貨成本沖減至市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係以分類項目比較之。其市價基礎：原料、物料及在途原物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在製品及下腳品為淨變現價值。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土地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是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列入固定資產成本，維護及修理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十五至六十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八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八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估計剩餘使用年限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非營業用資產

非營業用資產（列入其他資產）按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評價。

## 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列入其他資產）以帳面價值（成本減累計折舊）與可收回金額孰低評價。出租資產之折舊按直線法依五十五年計提。

###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與其他資產）評估其可回收金額，該金額如低於帳面價值則認列資產減損損失，並設置累計減損科目，嗣後如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則於累計減損餘額內沖回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列入其他資產）主係電腦軟體成本及聯貸銀行主辦費用，分別按三年及三至十年攤銷。

### 進貨合約損失

對已簽訂之不可撤銷原料進貨合約，倘預估其製成品成本將超過預期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進貨合約損失，並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費損項下。

###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附註十六）之餘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撥付及沖減應計退休金負債，倘有不足，則列入撥付當年度費用。

###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在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費用或損失。

###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無法實現之金額，提列備抵評價；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每年度盈餘將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其按稅法核算之未分配餘額，將按百分之十課徵所得稅，並於該次股東會決議保留盈餘後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年度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買價（資產）或賣價（負債）作為評價基礎。

#### 重分類

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依新公報規定（附註三）予以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 九十五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 (一)首次適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列為損益表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列為資產負債表之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稅後）	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稅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80)	\$ -
	<u>-</u>	<u>2,614</u>
	<u>(\$ 180)</u>	<u>\$2,614</u>

以上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五年度淨利及基本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 (二)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科目重分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密)基秘字第〇一六號函之規定，於九十五年度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所編製之比較財務報表中，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應依九十五年度所使用之會計科目進行重分類，但無須重編。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金融商品之評價方法，九十四與九十五年度採用不同之會計政策者，說明如下：

###### 1.長期投資

長期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未達百分之二十且不具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

未實現投資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市價之基礎為資產負債表日當月平均收盤價。

投資於母公司股票部分，於成本與市價比較時，係視為單獨一類，不併入其他投資之總額比較。

## 2.遠期外匯合約

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風險所簽訂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折算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應收（付）遠期外匯之期末餘額，再按期末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合約結清日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配合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採用新發布及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資    產    負    債    表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後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 1,306,02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7,16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98,858
應付遠匯款淨額（其他流動負債）	( 47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47 )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23,422 )	( 23,422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23,422 )

## 九十四年度

本公司原對持股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因未能及時取得其同期間財務報表，而於編製半年度財務報表時按被投資公司上年度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茲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就此等長期投資改依被投資公司同期之財務報表每半年認列投資損益。是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本公司九十四年度淨損減少 5,346 千元（其方法改變計算之累積影響數 5,346 千元），基本每股純損減少 0.01 元。

九十三年度（含）以前依相關規定，本公司得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惟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將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聯鼎鋼鐵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上述子公司首次併入之影響數（即子公司九十四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餘額）如下：

現 金	\$ 37,946
現金以外之資產	<u>454,188</u>
總 資 產	492,134
負 債	( <u>8,511</u> )
	<u>\$ 483,623</u>
歸屬予：	
少數股權	\$ 48
母公司股東權益（沖減母 公司之長期投資餘額）	<u>483,575</u>
	<u>\$ 483,623</u>

####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此係本公司預售之遠期外匯合約。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為美金 3,000 千元，已於九十五年一月十六日到期。資產負債表上之金額為應收遠匯款 98,353 千元減應付購入遠匯款 98,400 千元後之淨額。

####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五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四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715,014	\$ 389,800
應收票據	<u>-</u>	<u>45,924</u>
	<u>\$ 715,014</u>	<u>\$ 435,724</u>

自九十五年度起，本公司賒銷產生之應收帳款，業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原為中國國際商業銀行，經與交通銀行合併更名為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約定書」，銀行承購額度原為 23.23 億元。依據合約，本公司出貨予客戶後，即產生應收帳款移轉銀行之效力，雙方依約於次一銀行營業日完成相關手續。九十五年度本公司出售應收帳款 3,703,736 千元予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已收現 3,676,259 千元，年利率 2.13%（未含相關費率）。

## 六 存 貨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	\$ 2,103,021	\$ 2,871,011
在製品	1,046,522	841,928
原 料	2,215,956	6,633,967
物 料	802,648	764,481
下腳品	13,806	27,039
在途原物料	<u>1,073,169</u>	-
	<u>\$ 7,255,122</u>	<u>\$ 11,138,426</u>

九十四年度由於國際鋼鐵市場快速衰退，致本公司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等各項存貨產生跌價損失，是以認列存貨跌價損失 4,156,774 千元。九十四年底之存貨成本係已沖銷跌價損失 4,214,024 千元後之淨額。惟國際鋼鐵市場自九十五年二月起快速復甦，九十五年初之存貨去化良好，致九十五年底存貨餘額已大幅減少。

##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市公司股票		
中國鋼鐵公司（中鋼）	\$ 1,053,922	\$ 1,030,586
評價調整	<u>453,756</u>	( <u>23,422</u> )
	<u>\$ 1,507,678</u>	<u>\$ 1,007,164</u>

##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興櫃公司股票		
燁聯鋼鐵公司（燁聯）	\$ 257,600	\$ 257,60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30,000	30,000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公司	2,750	2,750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公司	1,500	1,500
燁茂實業公司（燁茂）	<u>-</u>	<u>7,008</u>
	<u>\$ 291,850</u>	<u>\$ 298,858</u>

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是以將其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月將燁茂股票以 10,141 千元之價格（參考該公司之每股淨值議決之）出售予燁聯，產生處分利益 3,133 千元（列入其他營業外收益項下）。

####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股權%	金額	股權%
<b>非上市（櫃）公司股票</b>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 2,140,320	41	\$ 2,023,195	41
United Winner Metals (UWM)	<u>-</u>	-	<u>49,380</u>	34
	<u>\$ 2,140,320</u>		<u>\$ 2,072,575</u>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六月投資運鴻 2,000,000 千元，持股 41%，經由運鴻參與現金增資中鋼集團之中龍鋼鐵公司，供作建造一貫作業煉鋼廠。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月將 UWM 公司股票以 54,866 千元之價格（參考該公司之每股淨值議決之）出售予燁聯，產生處分利益 5,635 千元（列入其他營業外收益項下）。

本公司對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按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收益（損失）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運鴻	\$ 95,560	\$ 23,195
UWM	3,566	5,467
鼎洲	<u>-</u>	( <u>838</u> )
	<u>\$ 99,126</u>	<u>\$ 27,824</u>

#### 十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收款	\$ 56,186	\$ 75,386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54,065</u>	<u>54,065</u>
存出保證金	2,121	21,321
	<u>3,639</u>	<u>4,352</u>
	<u>\$ 5,760</u>	<u>\$ 25,673</u>

土固定資產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累計折舊</b>		
房屋及建築	\$ 723,836	\$ 652,126
機器設備	6,058,430	5,314,709
其他設備	<u>1,159,905</u>	<u>1,158,183</u>
	<u><u>\$ 7,942,171</u></u>	<u><u>\$ 7,125,018</u></u>
<b>累計減損</b>		
土地—國安段	\$ 1,444,267	\$ 839,904
土地—龍華段	-	1,210,371
土地—台北辦公室	<u>-</u>	<u>38,500</u>
	<u>1,444,267</u>	<u>2,088,775</u>
減：轉列非營業用資產	-	1,210,371
轉列出租資產	<u>-</u>	<u>38,500</u>
	<u><u>\$ 1,444,267</u></u>	<u><u>\$ 839,904</u></u>

九十五年度本公司依專業鑑價報告認列台南國安段土地減損損失 604,363 千元（列入營業外損失）。

子公司聯鼎鋼鐵公司於九十四年五月依董事會決議，因政經情勢改變及中鋼集團之中龍鋼鐵公司正積極進行高爐建廠計畫，子公司原計劃興建一貫作業煉鋼廠，其開發案可能性因而降低，子公司為建廠已投入之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業予沖轉認列減損損失 447,663 千元（列入營業外損失項下）。

本公司為購建固定資產其融資資本化利息之資訊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	\$ 396,787	\$ 435,639
資本化利息	( 4,704 )	( 1,837 )
損益表上利息費用	<u>\$ 392,083</u>	<u>\$ 433,802</u>
資本化利率（年利率）	2.316%	2.244%

二其他資產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營業用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土地		
高雄龍華段	\$2,867,515	\$2,867,515
西濱工業園區	122,502	122,502
交通運輸設備一天車	<u>-</u>	<u>21,176</u>
	2,990,017	3,011,193
減：累計折舊	<u>-</u>	14,073
累計減損—土地（附註十一）	1,418,087	1,237,121
累計減損一天車	<u>-</u>	<u>7,103</u>
	<u>1,571,930</u>	<u>1,752,896</u>
出租資產（附註二）		
土地	64,026	64,026
房屋及建築	<u>30,289</u>	<u>30,289</u>
	94,315	94,315
減：累計折舊	5,630	5,087
累計減損（附註十一）	<u>38,500</u>	<u>38,500</u>
	<u>50,185</u>	<u>50,728</u>
遞延費用（附註二）	<u>25,246</u>	<u>40,221</u>
待過戶土地	<u>31,602</u>	<u>31,602</u>
	<u>\$1,678,963</u>	<u>\$1,875,447</u>

九十五年度本公司依專業鑑價報告認列高雄龍華段土地減損損失 180,966 千元（列入營業外損失）。

本公司將台北辦公室出租予非關係人，九十四年七月將其相關項目自固定資產轉列其他資產項下。

西濱工業園區土地預定分區出售供工業廠房使用，本公司因考量目前該項土地開發可能性不大，是以列入其他資產項下。九十四年度依專業鑑價報告認列土地價值減損 26,749 千元（列入營業外費損）。

待過戶土地係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四月及十月分別承購座落於高雄縣岡山鎮嘉興段及白米段農地，作為存放存貨及運輸道路之用。因法令限制該土地所有權係以本公司總經理劉季剛名義登記，惟本公司已取得劉季剛先生之同意書，同意日後無償協助配合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使用地目變更，並隨時依本公司之要求無償將土地變更登記於本公司或所指定之其他私人名下。另該土地亦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三、短期借款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信用狀借款</b>		
年利率九十五年底 1.71%～ 1.79%，九十四年底 1.5%～1.75%	\$ 1,661,704	\$ 2,155,184
<b>週轉性借款</b>		
年利率九十五年底 1.705% ～1.79%，九十四年底 1.35%～1.9%	2,288,300	9,285,200
<b>銀行透支</b>		
年利率九十五年底 1.375%，九十四年底 1.118%～1.6%	<u>283,152</u> <u>\$ 4,233,156</u>	<u>361,054</u> <u>\$ 11,801,438</u>

四、應付短期票券

保 證 及 承 兌 機 構	年 利 率 ( % )	餘 額
<u>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中華票券	1.63～1.64	\$ 250,000
兆豐票券	1.54～1.55	180,000
國際票券	1.39	100,000
萬通票券	1.54	<u>50,000</u>
		58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94</u>
		<u>\$ 579,906</u>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際票券	1.132～1.53	\$ 535,000
中興票券	1.242～1.54	400,000
中華票券	1.31～1.528	355,000
萬通票券	1.23～1.528	250,000
中信票券	1.192～1.528	<u>220,000</u>
		1,76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7,066</u>
		<u>\$ 1,752,934</u>

五、長期借款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團聯貸		
兆豐銀行等數家新台幣聯貸		
自九十六年四月起至 一〇二年十月止， 分十四期平均償還，年利率九十五 年底 2.3478%	\$ 6,000,000	\$ -
已於九十五年十月提 前償還，年利率九 十四年底 3.1072%	- -	6,700,000
已於九十五年九月償 還，年利率九十四 年底 3.1072%	- -	840,000
兆豐銀行等二十家新台幣 聯貸		
甲項一九十五年三月 到期並循環使用， 年利率 1.981%	- -	1,000,000
其他銀行借款		
陸續於九十九年六月底前 到期，年利率九十五年 底 2.1178% ~ 2.9491%，九十四年底 1.75% ~ 2.949%	<u>420,000</u> <u>6,420,000</u>	<u>840,000</u> <u>9,380,000</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947,143</u> <u>\$5,472,857</u>	<u>960,000</u> <u>\$8,420,000</u>

(一)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八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二十四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合約，額度為100億元，其中30億元為無擔保借款，另70億元則為有擔保借款。惟本公司已於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提前償還該項借款，並終止合約。

(二)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九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二十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貸款合約，額度為 60 億元之無擔保借款，惟本公司已提前償還該項借款並於九十五年九月二十日取得聯貸銀行團同意提前終止合約。

(三)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另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二十二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 140 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其中 60 億元為擔保借款，限一次動用；另 80 億元為無擔保借款，得循環動用。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除中鋼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承諾於借款期間，中鋼公司及其關係人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低於 30%，佔本公司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及對本公司具經營控制權等外，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自九十六年度起，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流通在外發行普通股股本之 50%，金融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35%。

前述各款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應自該年度財務報表公告日之次日起半年內改善，倘未能改善，本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及保證費率，應按合約規定調整，不視為違約項目。

本聯貸案於動用後已優先償還上述(一)及(二)之原簽訂 100 億元及 60 億元之聯貸借款餘額，原聯貸合約並自還款後終止。

#### 六、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職員工在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僱者已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選擇適用上述新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制度。

「勞工退休金條例」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存入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及子公司退休金成本列示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按勞動基準法標準提列	\$ 64,716	\$ 69,034
按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	<u>3,983</u>	<u>1,743</u>
	<u>\$ 68,699</u>	<u>\$ 70,777</u>

本公司及子公司原依「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之平均

經常性薪資計付。本公司依規定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 12.6%（九十四年十二月以前為 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年初餘額	\$ 73,316	\$ 68,460
本年度提存	69,996	9,895
基金收益	2,303	1,023
本年度支付	( 10,317)	( 6,062)
年底餘額	<u>\$135,298</u>	<u>\$ 73,316</u>

子公司所有員工已於九十四年轉任本公司，依規定擬向中央信託局申請領回專戶餘額 4,052 千元（列為其他應收款），其原於子公司服務之年資業予延續，是以納入本公司精算退休金，其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 (一)淨退休金成本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服務成本	\$ 32,672	\$ 32,906
利息成本	22,954	21,397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2,344)	( 1,894)
攤銷數	<u>11,434</u>	<u>11,243</u>
淨退休金成本	<u>\$ 64,716</u>	<u>\$ 63,652</u>

#### (二)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既得給付義務	\$ 327,058	\$ 262,495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28,577</u>	<u>239,388</u>
累積給付義務	555,635	501,88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71,334</u>	<u>159,536</u>
預計給付義務	726,969	661,41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 131,246)	( 69,264)
提撥狀況	595,723	592,155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	( 73,602)	( 78,85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未攤銷餘額	( 43,241)	( 49,418)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 24,296)	( 4,014)
應計退休金負債	<u>\$454,584</u>	<u>\$459,864</u>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既得給付	\$467,762	\$372,756

**(四)退休金給付義務及計算淨退**

休金成本之精算假設

折現率	3.5%	3.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	2.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5%	2.5%

**七、股東權益**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九十四年六月股東常會決議修訂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之盈餘（如有虧損則於彌補後），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若每股股利低於 0.02 元，則不予分派。上述分配包括員工紅利不低於 0.3%，董事、監察人酬勞金 1%。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適度比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 50% 為原則。

上項盈餘分配應於次年度之股東常會決議，並表達於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份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 之半數，其餘部分得撥充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五年六月決議，除以法定公積彌補虧損外，因九十四年度營運發生虧損，是以無盈餘分配案。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四年六月承認由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其內容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股股利（元）
法定公積	\$ 164,012	
董事酬勞	14,767	
員工紅利—現金	22,150	
員工紅利—股票	51,682	
普通股現金股利	663,841	\$ 0.55
普通股股票股利	<u>724,190</u>	0.60
	<u>\$ 1,640,642</u>	

上述員工紅利倘以現金發放（配發股票每股按 10 元計算）且將董事酬勞與員工紅利作為九十三年度之費用，則九十三追溯調整之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將由 1.28 元減少為 1.21 元。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擬定，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本公司將揭露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

#### 股東可扣抵稅額資訊

依所得稅法規定，自八十七年度（含）起實施兩稅合一，本公司於分配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截至九十五年底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789,758 千元，九十五年預計分配盈餘稅額可扣抵比率為 33.33%。

#### 大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之歸屬

用人費用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外費損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外費損	合計
薪資（含獎金）	\$ 702,269	\$ 158,465	\$ -	\$ 860,734	\$ 495,727	\$ 116,637	\$ -	\$ 612,364
勞健保	38,099	7,707	-	45,806	36,215	9,530	-	45,745
退休金	57,491	11,208	-	68,699	53,595	17,182	-	70,777
職工福利	141,173	22,022	-	163,195	127,912	22,904	-	150,816
其他	2,101	6,632	-	8,733	4,355	8,899	-	13,254
	<u>\$ 941,133</u>	<u>\$ 206,034</u>	<u>\$ -</u>	<u>\$ 1,147,167</u>	<u>\$ 718,804</u>	<u>\$ 175,152</u>	<u>\$ -</u>	<u>\$ 892,956</u>
折舊 攤銷	\$ 991,034	\$ 6,073	\$ 2,209	\$ 999,316	\$ 997,142	\$ 14,514	\$ 360	\$ 1,012,016
	-	-	38,775	38,775	-	13,060	4,829	17,889

## 五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年度所得稅中。

### (一)當年度所得稅之合併計算

	<u>九十五年度</u>	<u>九十四年度</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 （25%）計算之稅額（利 益）	\$ 1,450,321	(\$ 1,253,258)
調節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未（已）實現存貨		
跌價損失	( 1,039,350)	1,039,193
未（已）實現進貨		
合約損失	( 238,548)	238,548
提列（迴轉）銷貨		
折讓	( 58,387)	16,475
退休金未（已）提 撥數	( 1,320)	14,784
權益法認列國外投 資利益	( 892)	( 1,367)
資產減損損失（迴 轉利益）	( 1,776)	113,692
減資損失	-	( 124,184)
其    他	( 1,281)	( 2,267)
	<u>( 1,341,554)</u>	<u>1,294,874</u>
永久性差異		
土地減損損失	196,332	6,687
股利收入	( 41,171)	( 45,690)
權益法認列國內投 資利益	( 23,890)	( 5,589)
處分國外投資財稅 差	( 15,450)	-
非營業用土地遞延 利息費用	10,777	678
其    他	<u>1,105</u>	<u>( 2,617)</u>
	<u>127,703</u>	<u>( 46,531)</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按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		
稅額（利益）	\$ 236,470	(\$ 4,915)
備抵評價	-	4,9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159,53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4,155
虧損扣抵	( 3,279)	-
投資抵減	( 1,707)	-
當年度所得稅	231,484	163,688
遞延所得稅之變動	<u>487,000</u>	( 237,176)
	<u>\$ 718,484</u>	( \$ 73,488)

(二) 應付所得稅變動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年初餘額	\$ -	\$ 1,053,420
當年度所得稅	231,484	163,688
當年度支付稅額	( 1,919)	( 1,217,108)
年底餘額	<u>\$ 229,565</u>	<u>\$ -</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內容如下：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應付折讓款	\$ 87,612	\$ 145,999
未實現存貨損失	14,156	1,053,506
進貨合約損失	-	238,54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u>490</u>	( 804)
	<u>102,258</u>	<u>1,437,249</u>
減：備抵評價	<u>102,258</u>	<u>950,249</u>
	<u>-</u>	<u>487,000</u>
非流動（列入其他資產）		
退休金未提撥金額	113,646	114,966
資產減損損失	111,916	111,916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858	4,871
其    他	<u>-</u>	<u>1,776</u>
	<u>226,420</u>	<u>233,529</u>
減：備抵評價	<u>226,420</u>	<u>233,529</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u>\$ -</u>	<u>\$ 487,000</u>

上述固定資產折舊差異係因本公司認列鋼管廠減損損失，稅務申報尚未實現所致。

本公司因考量鋼鐵產業景氣變化快速，是以上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全數提列備抵評價。

(四)本公司截至九十二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三、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簡單資本結構，是以僅列示基本每股盈餘（淨損），其計算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 (一) 基本每股盈餘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損）	\$ 4.52	\$ 3.96	(\$ 3.90)	(\$ 3.85)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u>-</u>	<u>-</u>	<u>-</u>	<u>0.01</u>
本期淨利（損）	<u>\$ 4.52</u>	<u>\$ 3.96</u>	<u>(\$ 3.90)</u>	<u>(\$ 3.84)</u>

##### (二) 分子—本期淨利（損）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損）	\$ 5,801,285	\$ 5,082,801	(\$ 5,013,033)	(\$ 4,939,545)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u>180</u> )	( <u>180</u> )	<u>5,346</u>	<u>5,346</u>
本期淨利（損）	<u>\$ 5,801,105</u>	<u>\$ 5,082,621</u>	<u>(\$ 5,007,687)</u>	<u>(\$ 4,934,199)</u>

##### (三) 分母—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	<u>1,284,571</u>	<u>1,284,571</u>

#### 二、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國鋼鐵公司（中鋼）	母公司—綜合持股 39%
中貿國際公司（中貿）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冠資訊公司（中冠）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宇環保公司（中宇）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中機）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Ornasteel Enterprise Corp. (M) SDN BHD (OEC)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Group Steel Corp. (M) SDN BHD (GSC)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二)重大關係人交易彙總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佔淨額 金額	%	佔淨額 金額	%
1.銷貨收入				
OEC	\$ 968,495	2	\$ 543,037	2
GSC	483,694	1	112,038	-
中 鋼	-	-	440,996	1
中 貿	-	-	353,971	1
	<u>\$ 1,452,189</u>	<u>3</u>	<u>\$ 1,450,042</u>	<u>4</u>
2.進 貨				
中 鋼	\$ 4,581,112	17	\$ 1,381,353	3
中 貿	11,659	-	7,143,554	17
	<u>\$ 4,592,771</u>	<u>17</u>	<u>\$ 8,524,907</u>	<u>20</u>

本公司銷售鋼鐵產品予上述公司之交易價格，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收款方式除OEC及GSC係以預收貨款20%及餘款於出貨後一個月內電匯方式收取；中鋼及中貿則於一個月內電匯方式收取。

進貨主要為扁鋼胚、熱軋鋼捲及物料，進貨價格係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對中鋼進貨係以即期信用狀方式支付；中貿則以電匯方式於一個月內付款。

### 3.權利金

中鋼公司於九十二年五月與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及日商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簽訂合資協議書，在同年七月設立東亞聯合鋼鐵公司，並由其轉投資和歌山鑄鐵所（由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分割之公司）。中鋼公司藉此合資公司可獲得質優且料源穩定之扁鋼胚。

中鋼公司嗣與本公司簽訂扁鋼胚授權合約，將前述合資合約所取得之

扁鋼胚採購權轉讓予本公司，惟本公司應按扁鋼胚採購數量以每噸美金6元支付權利金予中鋼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之權利金支出分別為331,329千元及199,144千元（已列入上述第2項進貨成本），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底應付權利金分別為97,808千元及47,284千元（已列入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上述扁鋼胚之採購價格依合約規定之公式計算。

#### 4.建置ERP資訊系統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九月與中冠簽訂「企業資源規劃系統開發建置」及「系統軟體硬體及機房建置」合約，委由中冠設計本公司ERP資訊系統，合約金額為52,710千元。截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中冠款項為23,436千元（列入其他流動負債），並已於九十五年全數付清。

#### 5.扁鋼胚借還料

本公司因生產需求及扁鋼胚料源調度與中鋼公司訂定扁鋼胚借還料合約，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扁鋼胚借還料彙總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噸數	金額	噸數	金額
年初應收借出料	40,558	\$ 562,752	3,674	\$ 49,980
本年度借出料	14,538	185,444	113,495	1,577,568
本年度還入料	( 55,096 )	( 748,196 )	( 76,611 )	( 1,064,796 )
跌價損失	—	—	—	( 182,509 )
年底應收借出料	—	\$ —	40,558	\$ 380,243

截至九十四年底止，上述應收中鋼公司借料款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

#### 6.其他支出

本公司因工程修護及營建工程等支付關係人款項彙總如下：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中 機	\$ 113,728	\$ 104,662
中 宇	78,346	67,414
	<u>\$ 192,074</u>	<u>\$ 172,076</u>

上列款項以電匯方式於一個月內付款。

(三) 年底餘額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該科 金 額	目 % <hr/>		佔該科 金 額	目 % <hr/>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OEC	\$ 35,550	5		\$ -	-	
GSC	7,035	1		18,937	4	
其 他	<u>640</u>	<u>-</u>		<u>174</u>	<u>-</u>	
	<u>\$ 43,225</u>	<u>6</u>		<u>\$ 19,111</u>	<u>4</u>	
2. 應付款項—關係人						
中 鋼	\$ 256,580	11		\$ 74,874	12	
中 宇	18,643	1		23,888	4	
中 機	14,127	1		7,189	1	
其 他	<u>17,208</u>	<u>1</u>		<u>5,706</u>	<u>1</u>	
	<u>\$ 306,558</u>	<u>14</u>		<u>\$ 111,657</u>	<u>18</u>	

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予銀行長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

	帳面	金額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質押定期存款	\$ 300,000	\$ 300,000
固定資產淨額	<u>11,328,419</u>	<u>12,226,328</u>
	<u>\$ 11,628,419</u>	<u>\$ 12,526,328</u>

三、截至九十五年底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 (一) 本公司為採購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約 7,066,680 千元；因銀行借款及購貨而提出之保證票據約 39,368,863 千元。
- (二) 本公司為確保扁鋼胚之料源無虞，業與國外廠商簽訂扁鋼胚（原料）採購合約尚未履約計 444,000 噸，總價款約新台幣 6,060,464 千元，其中已開立信用狀金額已列入上述(一)項中。

## 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資訊揭露如下：

	九十五年 帳面價值		九十四年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b>非衍生性金融商品</b>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07,678	\$ 1,507,678	\$ 1,007,164	\$ 1,007,16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1,850	-	298,858	-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5,760	5,760	25,673	25,673
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420,000	6,420,346	9,380,000	9,379,046
<b>衍生性金融商品</b>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列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47	111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質押定期存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應付款項—關係人、應付費用及應付折讓款。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係以金融機構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包括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存出保證金以現金存出，並無確定之收回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長期應收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5.長期銀行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五年度無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五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120,000 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630,310 千元及 11,113,062 千元。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五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4,243 千元及 392,083 千元。

#### (六)財務風險資訊

##### 1.市場風險

包括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價格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並無重大之匯率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另投資之中國鋼鐵公司股票具市場價格風險，市場價格每增減1元，將使公平價值增減43,574千元。

#####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九十五年底本公司信用風險之金額為82,121千元（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其中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已扣除應收帳款賒銷及信用狀交易計689,255千元），其最大信用暴險與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現金及銀行存款（含質押定期存）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因是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具有活絡市場可以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另本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291,850千元（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科目）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商品，若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提高1%，將增加本公司及子公司每年度現金流出約104,828千元。

### 五、附註揭露事項

九十五年度應揭露事項如下：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六 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鋼鐵產品製造產業，均屬國內營運部門，依規定揭露資訊如下：

(一)外銷收入資訊

地 區	九十五年 度		九十四年 度	
	外銷收入 金額	佔淨額 %	外銷收入 金額	佔淨額 %
亞洲	\$10,673,694	23	\$10,085,259	25
北美洲	1,262,275	3	680,722	2
其他地區	760,912	2	142,855	-
	<u>\$12,696,881</u>	<u>28</u>	<u>\$10,908,836</u>	<u>27</u>

(二)重要客戶資訊

	九十五年 度		九十四年 度	
	佔淨額 金額	%	佔淨額 金額	%
甲客戶	\$ 4,955,229	11	\$ 2,184,952	5
乙客戶	4,514,556	10	4,030,311	10
丙客戶	4,266,214	10	4,779,911	12
	<u>\$13,735,999</u>	<u>31</u>	<u>\$10,995,174</u>	<u>27</u>

##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本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2,774,495	\$ 1,030,586 449,412 <u>\$ 1,479,998</u>	- -	<u>\$ 1,479,998</u>	
	燁聯鋼鐵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258,000	\$ 257,600	2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0	30,000	3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公司	本公司擔任被投資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00	2,750	5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公司	本公司擔任被投資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	1,500	15		
	鉻祥金屬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80,000	- ( 註 ) 1)	10		
	橋頭寶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000	- ( 註 ) 1)	5		
	台灣偉士伯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00,000	- ( 註 ) 1)	2		
	碩皇企業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30,000	- ( 註 ) 1)	15		
	遠雄人壽保險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46,667	- ( 註 ) 1) <u>\$ 291,850</u>	-		
	運鴻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00	\$ 2,140,320	41	\$ 2,140,320	
	鴻高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00,000	30,281	100	30,281	註 2
	聯鼎鋼鐵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636,600	<u>23,310</u>	100	<u>23,310</u>	註 2
					<u>\$ 2,193,911</u>		<u>\$ 2,193,911</u>	
鴻高投資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最終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800,000	\$ 23,336 4,344 <u>\$ 27,680</u>	- -	<u>\$ 27,680</u>	

註 1：已認列持久性跌價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

註 2：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重大關係人進銷貨交易明細表

民國九十五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單價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進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本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Ornasteel Enterprise Corp. (M) SDN BHD Group Steel Corp. (M) SDN BHD	母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進銷貨	\$ 4,581,112 968,495	17 2	開立即期信用狀 預收貨款 20% 及 一個月內電匯	\$ - -	註 註	(\$ 256,580) 35,550	( 11 ) 5		
			銷貨	483,694	1	預收貨款 20% 及 一個月內電匯	-	註	7,035	1		

註：參閱附註二說明。

##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五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利分派情形		備 註	
				九十五年十二月 底	九十五年 初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股 票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本公司	運鴻投資公司	高雄市	投 資	\$ 2,000,000	\$ 2,000,000	200,000,000	41	\$ 2,140,320	\$ 2,140,320	\$ 233,535	\$ 95,560	\$ -	\$ 20,960	子公司 (註)	
	鴻高投資公司	高雄市	投 資	26,000	-	2,600,000	100	30,281	30,281	( 63 )	( 63 )	\$ -	-		
	聯鼎鋼鐵公司	高雄市	冶煉鋼鐵(創業期間)	552,965	552,965	5,636,600	100	23,310	23,310	( 7,329 )	( 7,329 )	-	-	子公司 (註)	
	United Winner Metals	U.S.A.	租 賃	-	USD 3,615 千元	-	-	\$ 2,193,911	\$ 2,193,911	USD326 千元	3,566	\$ 91,734	\$ -	\$ 20,960	

註：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 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9,093,436	13,519,656	(4,426,220)	(33)
固定資產		13,955,059	15,205,065	(1,250,006)	(8)
其他資產		1,678,963	1,875,447	(196,484)	(10)
資產總額		28,698,977	34,035,077	(5,336,100)	(16)
流動負債		9,036,312	17,018,598	(7,982,286)	(47)
長期負債		5,472,857	8,420,000	(2,947,143)	(35)
負債總額		14,963,753	25,898,462	(10,934,709)	(42)
股 本		12,845,706	12,845,706	0	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90,419	(4,689,385)	5,079,804	(108)
股東權益總額		13,735,224	8,136,615	5,598,609	69

說明（變動達 20% 且 10,000 千元者）：

1. 流動資產減少，主係因鋼鐵市場景氣翻紅，存貨快速去化所致。
2. 流動負債、長期負債及負債總額減少，主係營運獲利償還借款。
3. 保留盈餘及股東權益淨額增加，主係營運獲利。

## 二、經營結果

###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九十五年度	九十四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46,399,832	42,995,983	3,403,849	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937,522	2,007,273	(1,069,751)	(53)
營業收入淨額	45,462,310	40,988,710	4,473,600	11
營業成本	37,712,509	39,439,106	(1,726,597)	(4)
營業毛利	7,749,801	1,549,604	6,200,197	400
營業費用	1,088,696	871,147	217,549	25
營業利益	6,661,105	678,457	5,982,648	882
營業外收益	335,510	360,867	(25,357)	(7)
營業外費損	1,195,330	6,052,357	(4,857,027)	(80)
稅前利益(損失)	5,801,285	(5,013,033)	10,814,318	216
所得稅	718,484	(73,488)	791,972	1,078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5,082,801	(4,939,455)	10,022,256	203
數前純益(純損)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180)	5,346	(5,526)	(103)
純益(損)	5,082,621	(4,934,199)	10,016,820	20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营業毛利變動分析說明請參閱下表。
2. 营業費用增加，主係銷量提高，營收增加。
3. 营業外費損減少，主係因 95 年景氣回升，未如九十四年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原料進貨合約損失。

###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異				原 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6,200,197	-\$4,784,666	\$10,686,735	-122,422	\$420,550	
說明	95 年銷量較 94 年增加 27%，且售價與成本價差空間擴大，單位毛利提高，營業毛利大幅增加。					

(三)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請詳年報第 3 頁。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兩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 ( 減 ) 比例 ( % )
	九十五 年度	九十四 年度	
現金流量比率 (%)	135.50	(42.12)	42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7.62	(16.62)	6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2.15	(31.35)	23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提高，主要係 95 年鋼鐵景氣翻紅、銷量增加、獲利巨幅提升、營業活動現金流入金額增加影響。

####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 年 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 額① + ② - 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 資 計 畫	理 財 計 畫
\$293,022	\$998,181	\$1,001,204	\$289,999	\$ 0	\$ 0

1.九十六年度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營業利益、應收款項及存貨等之變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2)投資活動：主係購置固定資產。  
 (3)融資活動：主係增加短期融資。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5年度轉投資 公司名稱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 要 原 因	改善 計 畫	未來其他 投 資 計 畫
鴻高投資(股)公司	2.6仟萬元	投資	鴻高轉投資股票評價利 益4.3百萬列股東權益項 下	無	無

##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公司損益之影響:

##### (1)利率變動

本公司九十五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591,354千元及11,113,062千元，若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提高1%，將增加本公司每年度費用約105,217千元。

#####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九十五年底具匯率變動之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USD17,313千元及USD1,214千元，若市場匯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匯率升值1%，將增加本公司收益約161千元。

##### (3).通貨膨脹

近年來臺灣通貨膨脹率約在2%~3%之間，而本公司原料主要來自國外進口，如以95年度國內物料採購驗收金額24億元計算，通貨膨脹率提高1%，將增加本公司每年度費用約24,000千元。

#### 2.未來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及降低利率變動風險，於95年9月完成7年期140億聯合貸款，主要條款說明如下：

授信項目	甲 項	乙 項	丙 項	備 註
內容	銀行中期擔保放款	銀行中期放款	銀行保證發行商業本票	中鴻熱軋廠土地、廠房及設備為擔保品。
額度	新台幣陸拾億元整	新台幣伍拾億元整	新台幣叁拾億元整	甲項不可循環使用，乙、丙項可循環使用。
利率	按英商路透德勵財富資訊6165頁之次級市場90天期票券均價利率加碼年利率0.52%計算。	按英商路透德勵財富資訊6165頁之次級市場90天期票券均價利率加碼年利率0.42%計算。	以票券公司報價後比價利率加碼年利率0.37%計算。	
期間	7年	5年	5年	
清償期限	依約定借款天期償還	依約定借款天期償還	依約定借款天期償還	
動用期間	95年10月23日首次動用			
未使用餘額	無	新台幣伍拾億元整	新台幣叁拾億元整	

(2)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裕，在財務操作上有較大彈性空間可因應利率變動風險；對匯率變動，本公司成立風險評估小組，除部分採取動態自然避險外，餘選擇較佳匯點進行改貸或買匯還款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另針對通貨膨脹之影響，本公司仍秉持分毫必省的精神持續推動各種方案以達降低成本目的。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本公司並未貸與他人資金。
- 3.本公司並未對外背書保證。

4.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及改善計畫

- (1) 热軋精軋F2與F3軋延油系統改造上線測試。
- (2) 热軋增設自動表面缺陷檢驗系統即時檢出缺陷避免批量次級鋼捲產出。
- (3) 热軋調質線PUSH UP系統更新減少系統故障致停產之損失。
- (4) 热軋D/C載鋼捲台車(Strip-Car) 油尺改善工程減少故障停機時間。
- (5) 热軋公用水場纖維過濾設備新建工程以提升水質，延長相關設備使用壽命。
- (6) 热軋背輶太陽螺帽鎖固模式改善，以延長背輶軸承座之使用壽命、提升產量及品質。
- (7) 热軋線Laser Doppler Velocimeter系統增設避免C/S異常裁切與軋延不穩定。
- (8) 热軋增設研磨機線上非破壞檢測系統配合高速鋼輶使用。
- (9) 热軋直接水沉澱池改善工程，以改善水質並延長過濾器壽命。
- (10)热軋UPS整合系統工程，以提高供電穩定性降低設備停機風險。
- (11)热軋ABB MOTOR PLG改善減少搶修次數及時間。
- (12)热軋 X-RAY更新增加產品厚度的品質。
- (13)热軋更新水場DCS系統避免原系統老舊，備品昂貴且不易購得。
- (14)热軋FM LOAD CELL轉換器更新，增加設備穩定度。
- (15)冷軋酸液再生場廢氣系統更新改善酸氣排放量符合環保標準。
- (16)冷軋Davy Mill軋機厚度計設備更新提升鋼帶厚度控制精度及品質。
- (17)冷軋除濕冷卻設備更新提升製程效率及品質。
- (18)冷軋清洗/調質/精整張力計增設以提升張力控制改善鑿痕缺陷。
- (19)冷軋增設整平重捲線提升冷軋板料供貨數量與品質。
- (20)冷軋建立冷軋廠自動功因補償及電力監控系統改善功率因素節約電費。
- (21)冷軋#2研磨機更新提升輶輶研磨效率與品質。
- (22)冷軋建立成品倉儲管理及出貨作業電腦化系統提升倉儲管理效率及出貨品質。
- (23)鋼管#2車高週波焊接機更新提升焊接品質。
- (24)鋼管#2車入料剪切接料機及螺旋積料架製造工程提升生產效率。
- (25)鋼管#2及#3車中週波退火設備更新提升焊道品質。

2.預計投入之研發及改善費用

96年度研發及改善總費用為689,306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內外近年來制定及修訂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與企業經營相關者首重公司治理及環保等項目，本公司為中鋼集團一份子，本著「正派、成長、卓越、責任」之經營理念，穩健彈性靈活的經營策略，以成為「贏得尊敬、值得信賴、樂於交往」的一流公司自許，故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不造成重大不利的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屬產業為傳統鋼鐵製造業，產業變化不大，近年來因科技進步使鋼鐵產業朝輕薄短小精緻化發展，本公司亦致力於高附價產品開發及製程改善，調整產品組合，提升競爭力。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截至95年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95年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擴充廠房計畫，重大資本支出皆經過完整、審慎與專業的評估，重大投資案  
件需提報董事會，已充分考量投資效益與可能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92年5月與日本住友金屬簽訂長期扁鋼胚供料合約，對本公司原料取得數量與  
品質之穩定性及價格合理性，皆有相當助益。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  
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95年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95年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  
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  
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  
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截至95年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如附件一。
- (二)關係報告書：如附件二。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照第 88 頁-第 127 頁。
- (四)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 (五)關係企業之資金貸與情形：無。
- (六)關係企業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一)資產價值減損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94年1月1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惟對本公司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度依專業鑑價報告認列龍華段土地減損損失180,966千元，及國安段土地減損損失604,363千元，共計785,329千元，列入營業外損失項下。

#### **(二)34號公報之影響**

本公司自95年1月1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轉投資中鋼股票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價變動列為股東權益，95年度認列449,412千元之未實現利益於股東權益項下(含認列轉投資公司未實現評價利益共499,099千元)。

另從事避險性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公平價值變動入損益之金融資產)，95年之兌換利益為8.5百萬元，列入營業外收益。

#### **(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於每月10日前以證期局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子公司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 **(四)本公司無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以上市(櫃)公司有價證券為標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並以證期局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設定免申報。**

#### **(五)本公司目前並無專案研發投資之計畫。**

#### **(六)本公司之網站已連結證期局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依主管機關規定應公告事項於本公司網站皆有揭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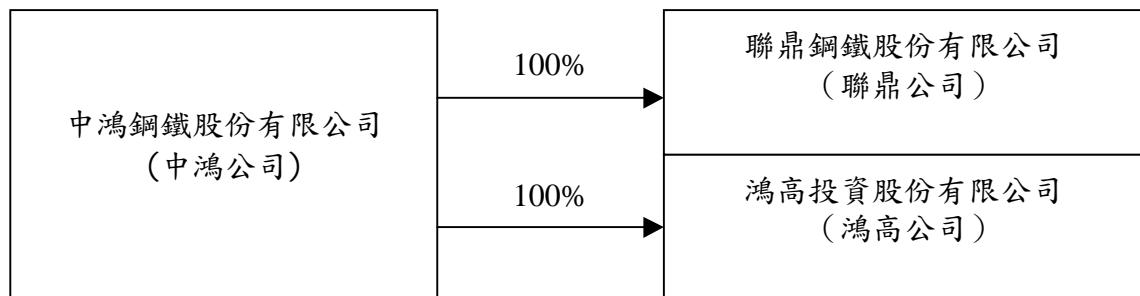
#### **(七)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之檢討：本公司95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包括承認94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盈虧撥補案及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選舉第十屆董事及監察人並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本公司議案均照案通過。**

###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九十五年度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中鴻公司	72.9.29	高雄縣橋頭鄉 芋寮路317號	12,845,706	製造及銷售熱軋鋼捲、 冷軋鋼捲及鋼管等
聯鼎公司	82.9.16	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 8號31樓	56,366	冶煉鋼鐵 (創業期間)
鴻高公司	95.9.26	高雄市苓雅區中華4路 47號4樓之1	26,000	一般投資業

(三)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如下：

企業名稱	行業別
中鴻公司	鋼鐵業
聯鼎公司	鋼鐵業
鴻高公司	投資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 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備註
			股 數	持股比例	
中鴻公司	董事長	陳澤浩	302,740,973	23.57	中國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董事	江耀宗	302,740,973	23.57	中國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董事	陳玉松	302,740,973	23.57	中國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董事	葉肇檉	67,075,583	5.22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董事	劉季剛	65,318,154	5.08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鍾樂民	66,907,200	5.21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林中義	66,907,200	5.21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總經理	劉季剛	92,645	註1	
聯鼎公司	董事長	劉季剛	5,636,600	100.00	中鴻公司代表人
	董事	黃世尊			
	董事	郭啟華			
	監察人	楊岳崑			
	總經理	郭啟華	0	0	
鴻高公司	董事長	郭啟華	2,600,000	100.00	中鴻公司代表人
	董事	楊岳崑			
	董事	劉季剛			
	監察人	馬添財			
	總經理	楊岳崑	0	0	

註 1：持股比例低於 0.1%。

註 2：持有股份為 95 年底之資料，不包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基本每股盈餘為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基本每股盈 餘 (稅後)
中鴻公司	12,845,706	28,698,977	14,963,753	13,735,224	45,462,310	6,661,105	5,082,621	3.96
聯鼎公司	56,366	40,690	17,380	23,310	0	(7,449)	(7,329)	-1.3
鴻高公司	26,000	30,289	8	30,281	0	(65)	(63)	-0.024

##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澤浩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日

受文者：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 就 貴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表  
示意見。

說 明：

一、貴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日編製之民國九十五年度關係報告書，經 貴  
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  
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二、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  
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  
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情形。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俊吉

會計師 邱慧吟

附件二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九十五年度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 名稱	控制 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 人情形	
		綜合持有股數	綜合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中國鋼鐵 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公司)	註	502,041,910	39.08	0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陳澤浩 (中鋼公司代表人) 江耀宗 (中鋼公司代表人) 陳玉松 (中鋼公司代表人) 葉肇檉 (宏億投資公司代表人) 劉季剛 (廣耀投資公司代表人) 鍾樂民 (隆元發投資公司代表人) 林中義 (隆元發投資公司代表人)

註：中鋼公司及其三家子公司廣耀投資開發公司、宏億投資開發公司、隆元發投資開發公司對本公司  
綜合持股39.08%，中鋼公司對本公司具經營控制權。

二、交易往來情形：

(一)進、銷貨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 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 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 原因	
進 (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銷貨 毛利	單價(千 元/公噸)	授信期間	單價(千元/ 公噸)	授信期間	
銷貨	0	0	0	0	一個月內電匯	0	預收現金 信用狀	無
進貨	4,581,112	17	0	13.29	信用狀	11.47	信用狀	註1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款			備註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 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0	0	0	0	0	
(256,580)	11	0	0	0	

註1：95年度與中鋼公司無銷貨紀錄，進貨主要為扁鋼胚、熱軋鋼捲及物料，其中扁鋼胚佔大宗，  
而一般交易中也以扁鋼胚為大宗，因一般交易中之扁鋼胚最主要供應商因合約關係有較優惠之  
價格，故產生差異。

(二)財產交易：無。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

(四)資產租賃情形：無。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本公司因生產需求及扁鋼胚料源調度與中鋼公司訂定扁  
鋼胚借還料合約，九十五年度借出扁鋼胚共計14,538公噸，返還扁鋼胚共計  
55,096噸。

三、背書保證情形：無。

四、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中鋼公司於九十二年五月與日商住友金屬工  
業株式會社及日商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簽訂合資協議書，在同年七月成立東亞聯合鋼  
鐵公司，並由其轉投資成立和歌山製鐵所（係自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分割之  
公司）。中鋼公司藉由此合資公司將可獲得質優且料源穩定之扁鋼胚。嗣中鋼公司  
再與本公司簽訂扁鋼胚授權合約，中鋼同意將依據前述合資合約所取得之扁鋼胚採  
購權轉讓予本公司，惟本公司應按扁鋼胚採購數量以每噸美金6元支付權利金予中鋼  
公司，九十五年度之權利金支出計331,329千元，九十五年十二月底應付權利金為  
97,808千元。扁鋼胚之採購價格則由本公司與和歌山製鐵所依合約之公式計算。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澤浩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三十日刊印

-  總公司/冷軋廠：高雄縣橋頭鄉芋寮村芋寮路317號
-  熱軋廠：高雄縣岡山鎮嘉興里興隆街576號
-  鋼管廠：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華中路18號